

标段编号： 2604-440305-04-05-71688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15单元体育公园一期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
营业执照编号	914201007414281190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	207070.707071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 王洪伟 2. 职务: 董事长 3.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 黄祥国 2. 职务: 企业技术负责人 3.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2. 邮编: 430056 3. 电话: 027-84787072 4. 传真: 027-84787072 5. E-mail: 297762347@qq.com 6. 联系人: 张禹		
公司简介	<p>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市政集团)是武汉城市发展集团全资子公司,是一家具有70余年发展历史的国有大型综合性建筑施工企业。现有职工2200余人,资产550亿元,注册资本金20.7亿元,下属全资子公司25家、控股公司18家、参股公司17家,是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理事单位,湖北省市政工程协会会长单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机场场道及建筑、公路、桥梁、环保等10余项一级资质,技术与施工力量雄厚,年施工产值逾300亿元。</p> <p>市政集团业务领域主要涉及市政道排、高速公路、房屋建筑、大型桥梁、地铁及地下空间、生态环境和工程设计等七大核心业务板块,业务遍及国内二十余个省市自治区。近年来,企业加快转型升级,积极发展资本营运,先后投资建设了武汉天河机场二通道、雄楚大道快速化改造、三环线西段综合改造、化工新区市政配套、大汉阳有轨电车、香溪长江公路大桥、利川一中、武阳高速、云开高速等20余项BT、BOT和PPP工程,累计投资达600亿元,实现了从单一承包商到设计、投资与施工并举转型,形成了集资产经营、投融资、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工程技术设计与研发等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企业。</p> <p>市政集团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坚持科技创新,走质量效益型道路,承建的40余项工程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含金奖)、中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人居环境奖等。企业建立了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先后荣获2016年度“全国示范院士工作站”“2018年度武汉市模范院士专家工作站”等荣誉。累计荣获国家、省、市科技进步奖40余项,其中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4项,国家授权专利300余项,主编和参编国家、省市各级标准规范40余项,编写国家级、省部级工法百余篇,获市级以上BIM奖项近20项。</p> <p>市政集团始终弘扬“抱团负重、拓荒致远”的企业精神,全体市政人统一思想,团结一心,不畏艰辛,克难奋进,用巨大的凝聚力和团队力量,承</p>		

担起发展企业、奉献社会的历史责任。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国优秀市政施工企业、湖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湖北省企业 100 强和湖北省建筑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等荣誉称号，多次被国家、省、市行业主管部门评选为“建筑业先进单位”、“安全生产红旗单位”、“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512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洪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北省-武汉市
企业经营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201930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	2023-12-28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A242020138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乙级		2029-06-24		证书信息
3	勘察资质	B242025872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 (岩土工程勘察) 乙级	2025-11-24	2029-06-07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4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				
5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 (岩土工程设计) 乙级				
6	建筑业企业资质	D142A03815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2026-05-0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8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9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1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3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4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至: 2028-12-28)				
15		D242007970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6-05-09	2029-06-26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共 35 条

<
1
2
3
>

前往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洪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北省-武汉市
企业经营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张威	429006199*****1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201930-AD001	--
2	徐诚	420104198*****32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201930-AD002	--
3	汪剑	420103197*****39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201930-AD003	--
4	吴进东	350600198*****17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202013-AD001	--
5	艾艳方	420121197*****6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74200017213	土建
6	李阳明	420111197*****3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04200012010	土建
7	祁文婷	420105198*****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14200017042	土建
8	冯英	420121197*****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74200005386	土建
9	赵薇	420105198*****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4200007036	土建
10	程勇芳	420105197*****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2053	土建
11	殷维	422325197*****1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2642	土建
12	刘丽红	420123197*****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2753	土建
13	刘和平	430123197*****7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2759	土建
14	沈红梅	432323197*****2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5174	土建
15	明平志	420123196*****3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200015188	土建

共 512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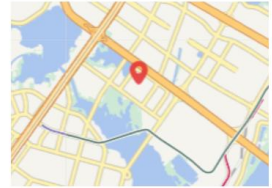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洪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湖北省-武汉市
企业经营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511	闫文华	152628199*****9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201930-014	--
512	陆月	420923198*****2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202013-008	--

共 512 条

< 1 ... 30 31 32 33 34 35 > 前往 35 页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并附上 2025 年的财务报表供招标人参考使用。

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拾亿零柒仟零柒拾万零柒仟零柒拾圆柒角壹分人民币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3月1日	
法定代表人		王洪伟		住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花卉种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1日
- 2026年11月1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007414281190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2A03815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8日;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8日;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2028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5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414281190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鄂)JZ安许证字[2005]000602

企业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伟

单位地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8月06日 至 2028年08月06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5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38101018260025981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王洪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210005954911



开户日期: 2013年 10月 11日

打印日期: 2025年 11月 24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125QJ30264R7L/4200

兹证明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注册地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运营地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GB/T 50430-2017

特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土石方工程施工)、资质范围内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甲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行业设计、工程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 本证书包含5张子证书)

首次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13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5年9月30日 有效期至: 2028年10月13日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 本证书必须与CQC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查询证书有效状态请登录www.cq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的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谢肇煦
Signed by: Xie ZhaoXu

MEMBER OF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S32894R7L/4200

兹证明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1007414281190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运营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特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土石方工程施工）、资质范围内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行业设计、工程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本证书包含5张子证书)

首次发证日期：2007年11月13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5年9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10月10日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CQC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查询证书有效状态请登录www.cq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的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谢肇煦
Signed by: Xie ZhaoXu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E33452R7L/4200

兹证明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201007414281190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运营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特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土石方工程施工）、资质范围内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范围内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范围内的市政行业设计、工程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本证书包含5张子证书)

首次发证日期：2007年11月13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5年9月30日 有效期至：2028年10月10日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CQC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查询证书有效状态请登录www.cq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的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谢肇煦
Signed by: Xie ZhaoXu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2022 年审计报告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3)第01260004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TL062YM6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4—17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10
资产负债表	11—12
利润表	13
现金流量表	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16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17
财务报表附注	18—104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3)第01260004号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建设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建设集团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建设投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市政建设集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建设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建设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建设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



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政建设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建设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市政建设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4,592,042,189.95	5,605,655,509.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23,803,661.22	3,971,619.79
应收账款	八（三）	11,188,649,600.78	9,017,060,706.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1,300,453,264.48	1,294,286,575.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5,030,700,452.31	3,093,218,619.45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55,131,592.59	64,872,192.72
其中：原材料		17,988,309.86	32,773,502.9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8,607.96	1,007,765.53
合同资产	八（七）	17,430,381,203.96	15,065,511,161.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770,556,935.15	880,837,836.36
流动资产合计		40,391,718,900.44	35,025,414,221.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878,806,848.40	1,104,686,544.41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341,811,604.42	1,094,722,98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75,300,000.00	82,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91,073,049.98	94,121,928.26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84,301,109.81	199,736,468.6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72,850,805.18	452,588,662.57
累计折旧		288,549,695.37	252,852,193.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四）	10,577,085,264.51	8,790,659,21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五）	3,361,091,365.72	5,179,031,986.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六）	13,617,738.77	10,462,21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七）	27,239,948.40	18,491,27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八）	26,348,049.67	14,943,760.17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76,674,979.68	16,589,656,382.37
资产总计		56,968,393,880.12	51,615,070,603.79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二南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九)	1,843,100,000.00	1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八(二十)	735,202,655.73	903,155,907.96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一)	27,901,770,880.02	21,748,866,463.87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八(二十二)	2,280,698,693.90	4,331,277,156.9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三)	22,509,175.41	39,249,856.78
其中：应付工资		15,668,967.01	32,932,307.61
应付福利费		86,895.64	72,498.49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四)	1,178,539,153.69	995,590,815.70
其中：应交税金		989,155,945.44	716,345,076.44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五)	2,167,089,020.01	1,564,534,363.60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八(二十六)	969,740,000.00	630,151,53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232,557,832.28	209,391,348.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331,207,411.04	30,602,217,445.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八(二十八)	8,522,583,700.00	9,323,059,935.43
长期借款	八(二十九)	741,432,641.47	1,478,375,291.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	130,219,960.36	138,219,960.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一)	3,772,000,000.00	3,772,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66,236,301.83	14,711,655,187.41
负债合计		50,497,443,712.87	45,313,872,63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二)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三十三)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八(三十四)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三十四)	1,784,229,315.33	1,656,433,35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五)	217,549,175.18	152,399,536.27
盈余公积	八(三十六)	223,624,969.48	174,184,004.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67,028,456.59	134,012,480.05
任意公积金		56,596,512.89	40,171,524.6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七)	1,383,329,653.60	1,313,374,22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43,733,113.59	5,271,391,128.04
少数股东权益		827,217,053.66	1,029,806,84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70,950,167.25	6,301,197,97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968,393,880.12	51,615,070,603.79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南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026,205,283.72 18,649,691,876.58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八）	20,026,205,283.72 18,649,691,876.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43,466,947.35 18,109,903,315.22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八）	18,677,993,918.64 17,414,442,95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九）	40,942,751.23 22,693,378.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四十）	241,538,176.20 314,336,963.54
研发费用	八（四十一）	29,746,423.48 13,311,581.05
财务费用	八（四十二）	253,245,677.80 345,118,434.28
其中：利息费用		292,154,250.60 380,139,765.51
利息收入		50,442,822.93 48,949,304.8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三）	21,058,431.88 20,711,638.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四）	-90,231,877.98 -15,293,52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036,377.98 -16,341,593.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五）	-81,554,155.06 -19,184,42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六）	-30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2,010,426.48 526,022,252.33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七）	773,249.75 10,547,349.76
其中：政府补助		450,000.00 205,875.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八）	11,704,742.88 2,635,057.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1,078,933.35 533,934,544.84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九）	140,189,373.18 131,895,433.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889,560.17 402,039,111.3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808,155.99 458,270,346.90
*少数股东损益		-33,918,595.82 -56,231,235.6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80,889,560.17 402,039,111.30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0,889,560.17 402,039,11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4,808,155.99 458,270,346.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18,595.82 -56,231,235.60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82,899,348.56	13,128,619,914.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0,565,039.69	4,224,276.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0,605,111.04	2,095,331,11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94,069,499.29	15,228,175,30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33,939,352.41	12,462,384,33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091,077.69	486,819,34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469,130.27	313,727,72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0,259,594.64	4,265,352,28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6,759,155.01	17,528,283,68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10,344.28	-2,300,108,37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3,332.44	1,048,07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315.37	182,68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0,647.81	1,230,75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0,878,864.52	2,891,918,67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125,000.00	263,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16,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98,195.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9,202,060.18	3,169,535,07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291,412.37	-3,168,304,32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8,650,553.68	514,560,481.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962,053.68	178,706,400.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5,686,461.50	5,825,7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4,337,015.18	6,340,290,481.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13,818,154.91	3,062,196,349.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1,916,259.45	716,953,40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91.58	669,56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6,440,205.94	3,779,819,31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96,809.24	2,560,471,16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84,258.85	-2,907,941,536.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2,160,961.49	8,510,102,497.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单位负责人：

肖典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江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1,656,433,359.22			152,399,536.27	174,184,004.67		1,313,374,227.88	5,271,391,128.04	1,029,806,843.02	6,301,197,97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1,656,433,359.22			152,399,536.27	174,184,004.67		1,313,374,227.88	5,271,391,128.04	1,029,806,843.02	6,301,197,971.06
三、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0,000,000.00		127,795,956.11			65,149,638.91	49,440,964.81		69,955,425.72	372,341,985.55	-202,889,789.36	169,752,196.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4,808,155.99	514,808,155.99	-33,918,595.82	480,889,560.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127,795,956.11			-83,000.00			-99,706,616.13	88,006,339.98	-163,346,096.74	-75,339,756.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177,795,956.11	-132,662,747.16	45,133,208.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5,149,638.91			-99,706,616.13	-99,789,616.13	-30,683,349.58	-130,472,963.71
1. 提取专项储备							496,327,704.91				496,327,704.91		496,327,704.91
2. 使用专项储备							-431,178,066.00				-431,178,066.00		-431,178,066.00
(四) 利润分配										-345,346,114.14	-295,622,149.33	-5,325,096.80	-300,947,246.13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23,964.81			-49,523,964.81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3,013,976.54			-33,013,976.54			
任意盈余公积							16,509,988.27			-16,509,988.27			
2. 提取专项储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23,624,969.48		1,383,329,653.60	5,643,733,113.99	827,217,053.66	6,470,950,167.25

单位负责人：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0	1,305,615,443.81			98,018,409.02	133,478,901.14		906,143,904.29	4,393,256,658.26	942,127,597.29	5,335,384,25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0	1,305,615,443.81			98,018,409.02	133,478,901.14		906,143,904.29	4,393,256,658.26	942,127,597.29	5,335,384,25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350,817,915.41			54,381,127.25	-40,705,103.53		407,230,323.59	878,134,469.78	87,679,245.73	965,813,715.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270,346.90	458,270,346.90	-56,231,235.60	402,039,111.30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0	350,817,915.41				-10,334,715.41		-204.37	365,482,995.63	154,560,481.33	520,043,476.96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000,000.00	350,817,915.41							375,817,915.41	154,560,481.33	530,378,396.74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54,381,127.25	-10,334,715.41		-204.37	-10,334,919.78		-10,334,919.78
2、使用专项储备					533,893,298.48				54,381,127.25		54,381,127.25
（三）利润分配					-479,512,171.23				-479,512,171.23		-479,512,171.23
1、提取盈余公积						51,039,818.94		-51,039,818.94			
其中：法定公积金						51,039,818.94		-51,039,818.9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投资基金会											
净利润归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026,545.96		-34,026,545.96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13,272.98		-17,013,272.98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25,000,000.00	1,656,433,359.22			152,399,536.27	174,184,004.67		1,313,374,227.88	5,271,391,128.04	1,029,806,843.02	6,301,197,971.06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江南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03,715,316.88	81,554,155.06	82,143.62	81,636,298.68		8,022.00	1,590,004.00	1,598,026.00	183,753,589.56	补充资料：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2,547,370.52	-7,516,804.50	200.10	-7,516,604.40		8,022.00	1,590,004.00	1,598,026.00	83,432,740.12	一、政策性挂账			
二、存货跌价准备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合 计	103,715,316.88	81,554,155.06	82,143.62	81,636,298.68		8,022.00	1,590,004.00	1,598,026.00	183,753,589.56				

编制单位：武汉城市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肖典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南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6,874,626.82	2,557,598,713.53
△应收票据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2,654,616.00
应收账款	十三（一）	6,612,991,878.83	5,296,111,702.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3,792,298.03	530,767,813.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3,871,849,165.03	4,641,025,854.24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159,023.70	32,426,130.79
其中：原材料		1,323,051.70	10,393,148.39
库存商品(产成品)		83,061.95	83,061.95
合同资产		8,941,677,778.05	7,002,492,206.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688,975.97	62,057,558.01
流动资产合计		22,487,533,746.43	20,125,134,594.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59,424,143.50	888,020,117.9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3,933,983,619.69	3,891,830,811.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800,000.00	82,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735,313.95	60,446,762.6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96,205,945.35	196,131,131.63
累计折旧		143,470,631.40	135,684,369.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8,464,864.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861,787.71	26,111,104.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49,314.11	6,504,12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11,590.93	9,312,20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05,410.65	5,411,750.1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3,871,180.54	4,978,901,738.07
资产总计		27,381,404,926.97	25,104,036,333.03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江南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1,204,581.66	565,538,219.89
应付账款		13,384,946,286.91	10,143,872,698.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57,102,639.22	2,010,823,925.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58,258.41	11,470,484.65
其中: 应付工资		7,111,412.42	9,194,039.49
应付福利费		72,498.49	72,498.49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485,747,239.07	511,484,247.22
其中: 应交税金		389,656,606.85	293,378,747.13
其他应付款		2,760,369,275.13	4,314,740,950.00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1,740,000.00	60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6,700,620.31	70,253,277.31
流动负债合计		21,147,968,900.71	18,235,183,803.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78,500,000.00	2,369,790,000.00
应付债券		741,432,641.47	1,478,375,291.6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40,034.96	4,740,03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4,672,676.43	3,852,905,326.58
负 债 合 计		24,272,641,577.14	22,088,089,12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875,000,000.00	1,8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45,694.94	3,245,694.9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113,518,853.71	83,584,698.58
盈余公积		213,624,969.48	174,184,004.6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67,028,456.59	134,012,480.05
任意公积金		46,596,512.89	40,171,524.6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3,373,831.70	779,932,80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8,763,349.83	3,015,947,203.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8,763,349.83	3,015,947,203.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81,404,926.97	25,104,036,333.03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二南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总收入		10,098,847,703.64	8,489,904,389.02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三（四）	10,098,847,703.64	8,489,904,389.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20,402,502.96	8,087,041,812.78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三（四）	9,368,317,233.04	7,812,549,410.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883,476.87	11,396,588.1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689,644.23	141,190,626.37
研发费用		24,517,133.15	13,076,547.69
财务费用		135,995,015.67	108,828,640.20
其中：利息费用		164,550,855.04	117,958,604.73
利息收入		38,013,466.59	20,514,733.7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十三（五）	-31,076,334.44	11,820,753.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39,135.41	-26,827,78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564,154.85	-13,669,81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4.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795,237.04	401,013,511.29
加：营业外收入		1,099,985.44	1,964,083.77
其中：政府补助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54,455.23	2,014,38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040,767.25	400,963,214.39
减：所得税费用		58,881,001.83	60,697,754.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159,765.42	340,265,459.5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159,765.42	340,265,459.59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0,159,765.42	340,265,459.59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159,765.42	340,265,45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159,765.42	340,265,459.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南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8,487,739.72	6,712,007,008.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526,553.23	1,540,93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3,958,945.49	43,466,925,21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67,973,238.44	50,180,473,15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95,395,149.69	5,588,052,21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54,116.75	166,338,35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280,272.24	172,609,06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1,135,957.52	45,459,484,41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3,465,496.20	51,386,484,05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92,257.76	-1,206,010,90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712,831.77	41,637,20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43.00	1,514.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49,574.77	41,638,71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0,349.99	27,464,69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891,943.56	251,782,221.6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16,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42,293.55	293,763,31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92,718.78	-252,124,59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680,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89,596,261.50	2,620,3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9,276,261.50	2,625,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90,753,822.91	1,557,389,581.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7,384,784.55	255,914,162.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91.58	669,56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844,399.04	1,813,973,30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31,862.46	811,376,69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453,114.08	-646,758,80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4,802,087.51	3,201,560,89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5,348,973.43	2,554,802,087.51

单位负责人：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5,000,000.00	3,245,694.94			83,584,698.58	174,184,004.67	3,015,947,203.33		3,015,947,20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25,000,000.00	3,245,694.94			83,584,698.58	174,184,004.67	3,015,947,203.33		3,015,947,203.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29,934,155.13	39,440,964.81	92,816,146.50		92,816,146.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000,000.00								
4、其他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提取专项储备					29,934,155.13				
2、使用专项储备					274,978,947.48				
(三) 利润分配					-245,044,792.35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5,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3,108,763,349.83		3,108,763,349.83



有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0	7,427,379.53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33,478,901.14	55,336,610.83	500,596,296.2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00	7,427,379.53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33,478,901.14	55,336,610.83	500,596,296.2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4,181,684.59			40,705,103.53	28,248,087.75	279,336,508.89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3,691,108,015.58		3,691,108,015.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000,000.00							2,646,839,187.75	2,646,839,187.75	3,691,108,015.58		3,691,108,015.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0	-4,181,684.59			-10,334,715.41		676,719.04	340,265,459.59	340,265,459.59	11,160,319.04		340,265,459.5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11,160,319.04		11,160,319.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181,684.59			-10,334,715.41					20,818,315.41		20,818,315.41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8,248,087.75	676,719.04		676,719.04	-9,657,996.37		-9,657,996.37
1、提取专项储备						28,248,087.75				28,248,087.75		28,248,087.75
2、使用专项储备						280,254,320.23				280,254,320.23		280,254,320.23
(四) 利润分配						-252,006,332.48				-252,006,332.48		-252,006,332.48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专项储备												
#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25,000,000.00	3,245,694.94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74,184,004.67	83,584,698.58	779,932,805.14	3,015,947,203.33	3,015,947,203.33	3,015,947,203.33		3,015,947,203.33



单位负责人: 肖典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南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项 目	金额	
	2021.12.31	2022.1.1	本年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62,145,228.84	62,145,228.84	56,564,154.85			56,564,154.85						118,709,383.69	补充资料：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3,166,032.34	53,166,032.34	-7,710,800.16			-7,710,800.16						45,455,232.18	一、政策性挂账	
二、存货跌价准备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失挂账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合 计	62,145,228.84	62,145,228.84	56,564,154.85			56,564,154.85						118,709,383.69		

单位负责人： 肖典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丁南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南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系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2 年 3 月 01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00002355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 6 号

注册资本: 20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实收资本: 187,500.00 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业务性质: 工程施工

经营范围: 承担各级各类市政工程建设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民用机场工程、工业和民用建设工程、水利堤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环保工程、生态保护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木工程、架线及管道工程的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勘察活动; 规划设计管理; 水污染治理; 市政设施管理; 城乡市容管理; 绿化管理; 城市公园管理; 从事建筑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供应、施工机械设备租赁; 花卉、苗木种植、养护;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厂房、办公楼租赁; 物业管理; 人才中介服务、公共就业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



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



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种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5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材料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按以下方法进行摊销

①价值 500 元/件以下价值较小的低值易耗品，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②价值 500 元-2000 元/件的低值易耗品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如：竹跳板、木模及异形模等，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2) 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公司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



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四）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



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



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70	5%	1.36%-2.71%
机器设备	4-8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他	3-5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



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①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其中：

-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等。

（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



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九）“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



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



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俱乐部的入会费等，按实际说明）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9、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



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4) 特许经营合同（“BOT 合同”）

BOT 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2)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中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部分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

(5) 建设和移交合同（“BT 合同”）

BT 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6)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



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公司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7)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间或服务次数、合同金额、收款条件等均有明确约定的，公司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或次数占合同约定的期间或次数的比例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三十)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三十四)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1）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11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2019年11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10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2022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2021年11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企业情况

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全部子企业主要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武汉恒和天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	1
2	武汉洪信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建筑	3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	1
3	武汉市机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6,024,000.00	100.00	100.00	6,024,000.00	1
4	武汉诚鉴正鑫商贸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0.00	100.00	100.00	0.00	1
5	武汉市忱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	建筑业	8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	1
6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销售	0.00	100.00	100.00	0.00	1
7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服务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8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2,000,000.00	55.00	55.00	6,600,000.00	1
9	武汉新启翔建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江汉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10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35,660,000.00	95.00	95.00	132,397,030.00	1
11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0,000.00	69.73	69.73	903,006,465.25	1
12	竹山县兴竹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32,510,000.00	77.00	77.00	25,032,700.00	1
13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5,000,000.00	90.00	90.00	45,000,000.00	1
14	汉源县汉九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3	1	四川雅安汉源县	四川雅安汉源县	公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5	武汉市航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设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16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检测服务	4,800,000.00	70.00	70.00	3,360,000.00	1
17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路 32 号	建筑业	34,000,000.00	89.99	89.99	30,591,500.00	1
18	武汉市杰安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19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2	1	襄阳市	襄阳市	建筑业	103,300,000.00	80.00	80.00	82,640,000.00	1
2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21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业	6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	1
22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	建筑业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0	1
23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0	1
24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荆州区	荆州市荆州区	建筑业	193,311,000.00	70.00	70.00	120,000,000.00	1
25	四川楚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2	1	四川省雅安市	四川省雅安市	建筑业	10,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	1
26	湖北咸宁绿水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47,057,100.00	73.16	73.16	107,586,529.00	1
27	咸宁经开绿水市政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0,500,000.00	90.00	90.00	9,449,999.00	1
28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公安县	荆州市公安县	建筑业	100,000,000.00	52.00	52.00	174,610,000.00	1
29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广水市工业园区	广水市工业园区	建筑业	55,000,000.00	90.00	90.00	49,5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0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建筑业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140,000,000.00	1
31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	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	建筑业	52,000,000.00	95.00	95.00	205,167,900.00	1
32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10,000,000.00	1
33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0	1
34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2	1	宜昌市秭归县	宜昌市秭归县	建筑业	125,000,000.00	80.00	80.00	100,000,000.00	1
35	武汉市驰通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0.00	100.00	100.00	0.00	1
36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37	武汉市机施建设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建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38	武汉起展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1
39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工程施工	40,000,000.00	100.00	100.00	15,500,000.00	4
40	武汉市武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0.00	100.00	100.00	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级次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40.00	40.00	2 级	不具有控制权
2	武汉市市政利济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	房地产业	100.00	100.00	3 级	注销

(三)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级次	取得方式
1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3 级	其他
2	武汉市武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100.00	100.00	3 级	投资设立

注：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胡亚波副市长签批的《关于市政三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各种的签报》，本期将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余额”系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2 年度，“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其他货币资金	1,965,487.31	3,494,548.04
合计	4,592,042,189.95	5,605,655,509.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833.92	
信用证保证金	3,365.14	3,365.14
履约保证金	1,522,288.25	3,491,182.90
合计	1,965,487.31	3,494,548.04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20,000.00	3,178,861.94
商业承兑汇票	2,783,661.22	792,757.85
小计	23,803,661.22	3,971,619.7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3,803,661.22	3,971,619.79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805,024,819.12	7,760,876,088.14
1 至 2 年 (含 2 年)	1,552,304,730.10	647,800,613.05
2 至 3 年 (含 3 年)	274,439,361.29	364,714,307.99
3 年以上	640,313,430.39	336,217,067.79
小计	11,272,082,340.90	9,109,608,076.97
减：坏账准备	83,432,740.12	92,547,370.52
合计	11,188,649,600.78	9,017,060,706.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8,390.34	0.04	4,168,390.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67,913,950.56	99.96	79,264,349.78	0.70	11,188,649,600.78
其中：组合 1	1,950,799,843.37	17.30			1,950,799,843.37
组合 2	7,039,264,605.85	62.45			7,039,264,605.85
组合 3	1,456,241,908.09	12.92			1,456,241,908.09
组合 4	821,607,593.25	7.29	79,264,349.78	0.70	742,343,243.47
合计	11,272,082,340.90	100.00	83,432,740.12	0.74	11,188,649,600.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09,608,076.97	100.00	92,547,370.52	1.02	9,017,060,706.4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中：组合 1	1,000,743,700.79	10.99	5,225,544.91	0.07	995,518,155.88
组合 2	6,098,614,421.47	66.95	16,796,612.47	0.18	6,081,817,809.00
组合 3	1,374,171,673.00	15.08	9,473,555.89	0.10	1,364,698,117.11
组合 4	636,078,281.71	6.98	61,051,657.25	0.67	575,026,624.46
合计	9,109,608,076.97	100.00	92,547,370.52	1.02	9,017,060,706.45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武汉义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0,025.00	2,360,025.00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212,539.53	212,539.53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武汉湘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8,152.61	538,152.61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494,497.30	494,497.30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青山区建设局	36,503.81	36,503.81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汉南区工业倍增发展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	526,672.09	526,672.09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合计	4,168,390.34	4,168,390.34	1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55,811,003.88	79.82	32,790,550.20	499,729,718.75	78.56	49,198,462.83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0,382,223.12	12.22	10,038,222.29	65,057,707.36	10.23	886,617.51
2 至 3 年 (含 3 年)	1,665,823.04	0.20	333,164.61	33,239,439.47	5.23	1,042,628.72
3 年以上	63,748,543.21	7.76	36,102,412.68	38,051,416.13	5.98	9,923,948.19
合计	821,607,593.25	100.00	79,264,349.78	636,078,281.71	100.00	61,051,657.25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1,950,799,843.37			1,000,743,700.79	0.69	5,225,544.91
组合 2	7,039,264,605.85			6,098,614,421.47	0.28	16,796,612.47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3	1,456,241,908.09			1,374,171,673.00	0.52	9,473,555.89
合计	10,446,306,357.31			8,473,529,795.26	0.37	31,495,713.27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4,168,390.34			4,168,390.34
组合计提	92,547,370.52	-11,684,994.74		1,598,026.00	79,264,349.78
合计	92,547,570.52	-7,516,804.40		1,598,026.00	83,432,740.1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12,485,123.58	7.21	
武汉车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79,943,058.08	6.92	
武汉长江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285,380.77	3.66	
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337,822,179.14	3.00	
武汉葛化建设开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6,902,337.20	2.99	
合计	2,679,438,078.77	23.78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6,455,563.52	34.34		388,698,577.01	30.03	
1 至 2 年 (含 2 年)	251,913,201.50	19.37		335,775,726.55	25.94	
2 至 3 年 (含 3 年)	243,747,240.64	18.74		435,892,273.31	33.68	
3 年以上	358,337,258.82	27.55		133,919,998.95	10.35	
合计	1,300,453,264.48	100.00		1,294,286,575.82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雄楚大街改造工程指挥部	武汉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7,990,000.00	4-5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455,869,142.33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6.91
武汉誉城千里建工有限公司	139,633,900.44	10.74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3.16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1.81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1.79
合计	577,513,042.77	44.41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030,700,452.31	3,093,218,619.45
合计	5,030,700,452.31	3,093,218,619.45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96,752,201.04	1,225,401,293.74
1 至 2 年 (含 2 年)	316,214,634.20	158,268,728.79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6,955,867.57	497,259,436.25
3 年以上	911,098,598.94	1,212,298,456.99
小计	5,131,021,301.75	3,093,227,915.77
减: 坏账准备	100,320,849.44	9,296.32
合计	5,030,700,452.31	3,093,218,619.45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30,827,301.75	100.00	100,126,849.44	1.95	5,030,700,452.31
合计	5,131,021,301.75	100.00	100,320,849.44	1.96	5,030,700,452.3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093,227,915.77	100.00	9,296.32		3,093,218,619.45
合计	3,093,227,915.77	100.00	9,296.32		3,093,218,619.45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拒绝支付到期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258,709.58	33.44	3,762,935.48	238,155,643.59	32.48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2 年 (含 2 年)	15,090,138.02	6.70	1,509,013.79	23,512,345.88	3.21	
2-3 年 (含 3 年)	11,131,179.74	4.95	2,226,235.96	338,914,979.96	46.23	9,296.32
3 年以上	123,591,096.40	54.91	92,628,664.21	132,554,319.17	18.08	
合计	225,071,123.74	100.00	100,126,849.44	733,137,288.60	100.00	9,296.32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4,234,552,265.98			1,741,446,873.31		
组合 2	96,331,528.05			103,983,600.22		
组合 3	418,113,030.32			368,441,638.40		
组合 4	156,759,353.66			146,218,515.24		
合计	4,905,756,178.01			2,360,090,627.17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296.32			9,296.32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0,117,553.12		194,000.00	100,311,553.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126,849.44		194,000.00	100,320,849.44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75,403,836.90	1 年以内	24.86	
武汉航发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4,680,675.30	1 年以内	18.41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9.74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046,027.40	1 年以内	4.09	
恩施融智产业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000,000.00	1 年以内	2.34	
合计		3,050,130,539.60		59.44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88,309.86		17,988,309.8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 (产成品)	238,607.96		238,607.96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3,689,485.45		23,689,485.4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13,215,189.32		13,215,189.32
合计	55,131,592.59		55,131,592.5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773,502.96		32,773,502.9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 (产成品)	1,007,765.53		1,007,765.53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9,557,010.99		29,557,010.99
合同履约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1,533,913.24		1,533,913.24
合计	64,872,192.72		64,872,192.72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PC 项目	7,811,951,776.21		7,811,951,776.21	6,776,409,182.46		6,776,409,182.46
PPP 项目	2,094,217,348.81		2,094,217,348.81	2,208,588,851.69		2,208,588,851.69
BT 项目	908,114,680.24		908,114,680.24	866,344,348.87		866,344,348.87
总承包-道路项目	3,707,887,621.63		3,707,887,621.63	2,609,326,971.90		2,609,326,971.90
总承包-桥梁项目	141,630,951.74		141,630,951.74	263,245,968.86		263,245,968.86
其他项目	2,766,578,825.33		2,766,578,825.33	2,341,595,837.52		2,341,595,837.52
合计	17,430,381,203.96		17,430,381,203.96	15,065,511,161.30		15,065,511,161.3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70,556,935.15	880,837,836.36
预缴税金		
其他		
合计	770,556,935.15	880,837,836.36

(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878,806,848.40		878,806,848.40	1,115,844,994.35	11,158,449.94	1,104,686,544.41
合计	878,806,848.40		878,806,848.40	1,115,844,994.35	11,158,449.94	1,104,686,544.41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94,722,982.40	247,088,622.02		1,341,811,604.42
小计	1,094,722,982.40	247,088,622.02		1,341,811,604.4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094,722,982.40	247,088,622.02		1,341,811,604.4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344,049,600.00	1,094,722,982.40	178,125,000.00		-91,036,377.98					160,000,000.00	1,341,811,604.42	
武汉楚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99,600.00	9,583,721.42									9,583,721.42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武汉市鸿瑞悦新基建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180,230.50					1,030,230.50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1,779,655.00			1,354,360.50					23,134,015.50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42,300,617.77				160,000,000.00	117,699,382.23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17,200,000.00	309,283,557.79			-71,321,959.12					237,961,598.67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150,000,000.00							449,000,000.00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00.00	204,728,628.25	18,000,000.00		20,883,441.48					243,612,069.73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000,000.00	4,372,419.94			127,705.07					4,500,125.01	
武汉市洪山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500,000.00		40,461.36					6,040,461.36	
广水市马都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750,000.00	20,125,000.00	8,625,000.00							28,750,000.00	
合计	1,344,049,600.00	1,094,722,982.40	178,125,000.00		-91,036,377.98				160,000,000.00	1,341,811,604.42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79,637,651.25	586,928,834.69
非流动资产	3,159,501,283.22	3,147,100,049.17
资产合计	4,339,138,934.47	3,734,028,883.86
流动负债	1,087,780,909.55	1,237,265,551.09
非流动负债	2,349,040,930.85	1,756,057,710.31
负债合计	3,436,821,840.40	2,993,323,261.40
净资产	902,317,094.07	740,705,622.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0,695,128.22	222,211,686.74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3,612,069.73	204,728,628.2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7,072,129.02	904,669,031.70
净利润	69,611,471.61	58,318,327.2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611,471.61	58,318,327.2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武汉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5,500,000.00
湖北绿缘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计	75,300,000.00	82,800,000.00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007,711.54			109,007,711.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9,007,711.54			109,007,711.5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4,885,783.28	3,048,878.28		17,934,661.5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885,783.28	3,048,878.28		17,934,661.56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94,121,928.26			91,073,049.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94,121,928.26			91,073,049.98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4,121,928.26			91,073,049.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94,121,928.26			91,073,049.98
土地使用权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84,301,109.81	199,736,468.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4,301,109.81	199,736,468.6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2,588,662.57	32,458,707.05	12,196,564.44	472,850,805.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716,626.09	5,347,596.12	2,021,660.89	129,042,561.32
机器设备	214,879,198.27	15,412,670.40	2,300,854.83	227,991,013.84
运输工具	42,688,762.86	7,449,107.71	3,518,096.00	46,619,774.57
电子设备	6,815,301.32	1,085,221.24		7,900,522.56
办公设备	50,347,474.97	3,034,314.82	2,306,787.14	51,075,002.6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2,141,299.06	129,796.76	2,049,165.58	10,221,930.24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2,852,193.94	46,120,737.81	10,423,236.38	288,549,695.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083,315.83	6,226,858.85	1,148,790.67	43,161,384.0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39,045,667.53	24,695,981.89	2,162,667.35	161,578,982.07
运输工具	30,043,476.87	6,065,053.46	3,365,888.66	32,742,641.67
电子设备	3,594,635.21	955,186.14		4,549,821.35
办公设备	34,130,528.03	7,647,867.42	1,826,740.41	39,951,655.04
酒店业家具				
其他	7,954,570.47	529,790.05	1,919,149.29	6,565,211.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9,736,468.63			184,301,109.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7,633,310.26			85,881,177.31
机器设备	75,833,530.74			66,412,031.77
运输工具	12,645,285.99			13,877,132.90
电子设备	3,220,666.11			3,350,701.21
办公设备	16,216,946.94			11,123,347.61
酒店业家具				
其他	4,186,728.59			3,656,719.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736,468.63			184,301,109.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7,633,310.26			85,881,177.31
机器设备	75,833,530.74			66,412,031.77
运输工具	12,645,285.99			13,877,132.90
电子设备	3,220,666.11			3,350,701.21
办公设备	16,216,946.94			11,123,347.61
酒店业家具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4,186,728.59			3,656,719.01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0,577,085,264.51		10,577,085,264.51	8,790,659,215.23		8,790,659,215.23
合计	10,577,085,264.51		10,577,085,264.51	8,790,659,215.23		8,790,659,215.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临颖县城区外环线道路建设项目	678,270,000.00	365,242,006.96	151,341,402.36		6,145,853.56	510,437,555.76	75.26	75.26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 (武汉至鄂州段)	9,168,340,526.00	5,546,608,273.17	1,085,955,627.97			6,632,563,901.14	72.34	72.34
竹山县交通基础设施 PPP 项目	864,420,000.00	263,528,081.60	84,995,856.70			348,523,938.30	40.00	40.00
207 国道公安县埠河至南平段、351 国道沙公高速杨家厂互通 PPP 项目	2,432,960,000.00	1,820,758,840.45	357,630,946.90			2,178,389,787.35	89.86	89.86
襄阳市中心城区虎二等五个防汛排涝泵站工程 PPP 项目	515,000,000.00	332,700,404.79	80,154,867.80			412,855,272.59	80.17	98.50
合计	13,658,990,526.00	8,328,837,606.97	1,760,078,701.73		6,145,853.56	10,082,770,455.14		



(十五)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29,291,726.05	7,879,295.45	1,692,716,486.59	4,044,454,534.91
其中: 软件	17,976,795.40	631,628.32	6,698.11	18,601,725.61
土地使用权	75,922,181.29	5,997,329.40		81,919,510.69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5,635,392,749.36	1,250,337.73	1,692,709,788.48	3,943,933,298.61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二、累计摊销合计:	550,259,739.94	245,710,298.29	112,606,869.04	683,363,169.19
其中: 软件	4,083,514.40	2,232,223.87	6,698.11	6,309,040.16
土地使用权	2,183,903.66	2,196,586.26		4,380,489.92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543,992,321.88	241,281,488.16	112,600,170.93	672,673,639.11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79,031,986.11			3,361,091,365.72
其中: 软件	13,893,281.00			12,292,685.45
土地使用权	73,738,277.63			77,539,020.77
专利权				
商标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特许经营权	5,091,400,427.48			3,271,259,659.50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设备装修改造	10,367,814.01	7,353,075.42	5,017,144.17		12,703,745.26
公司驻地租金	94,403.67	411,926.61	403,348.65		102,981.63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 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 工程一工区		1,497,252.67	686,240.79		811,011.88
合计	10,462,217.68	9,262,254.70	6,106,733.61		13,617,738.77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775,119.63	27,239,948.40	89,047,277.12	18,491,279.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预提项目				
其他				
合计	150,775,119.63	27,239,948.40	89,047,277.12	18,491,279.48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临时设施	20,155,667.44	11,309,549.51
全力三路延长线跨通顺河道路、排水、桥梁工程	1,409,478.16	1,409,478.16
武汉新区会展南一街等九条道路工程		179,505.65
利川市第一中学整体搬迁工程	77,291.43	77,291.43
二七路过江通道(解放大道-沿江大道段)工程施工	710,126.18	513,435.02
第二项目管理部	52,495.64	52,495.64
川江池二路一期道路排水工程		187,795.85
停车场改造	1,214,208.91	1,214,208.91
武汉市城建工程有限公司材料设备租赁分公司	68,181.98	
光谷科学岛东区场平	238,382.57	
未来一路(科学北路-科技五路)工程总承包(EPC)	2,126,146.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	296,070.57	
合计	26,348,049.67	14,943,760.17

(十九)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643,1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1,843,100,000.00	180,000,000.00

注：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元）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200,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742,500.00	810,595,907.96
银行承兑汇票	720,460,155.73	92,560,000.00
合计	735,202,655.73	903,155,907.96

(二十一)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960,805,383.04	18,295,327,794.96
1-2 年（含 2 年）	1,446,615,627.13	1,481,043,106.06
2-3 年（含 3 年）	530,644,750.94	1,056,895,517.38
3 年以上	963,705,118.91	915,600,045.47
合计	27,901,770,880.02	21,748,866,463.87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8,493,884.85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中铁重工有限公司	369,982,716.11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武汉城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15,404,260.86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4,060,228.38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65,304,294.43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合计	1,453,245,384.63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	1,183,176,095.78	1,314,771,499.74
预收工程款	1,001,200,862.89	2,716,838,083.85
预售房产款		
其他	96,321,735.23	299,667,573.37
合计	2,280,698,693.90	4,331,277,156.96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834,209.35	528,635,079.70	545,139,624.31	22,329,664.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7,928.98	35,702,702.88	35,938,839.64	91,792.22
三、辞退福利		409,677.03	409,677.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87,718.45			87,718.45
合计	39,249,856.78	564,747,459.61	581,488,140.98	22,509,175.4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932,307.61	414,375,158.21	431,638,498.81	15,668,967.01
二、职工福利费	72,498.49	18,149,649.95	18,135,252.80	86,895.64
三、社会保险费	396,979.96	19,528,510.20	19,889,354.30	36,135.86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166,870.49	16,627,443.15	16,773,816.91	20,496.73
工伤保险费	8,021.75	1,011,454.49	1,017,515.39	1,960.85
其他	222,087.72	1,889,612.56	2,098,022.00	13,678.28
四、住房公积金	823,554.08	24,001,056.85	24,550,513.22	274,097.7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9,118.41	10,126,548.19	8,401,098.08	6,164,568.5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69,750.80	42,454,156.30	42,524,907.10	99,000.00
合计	38,834,209.35	528,635,079.70	545,139,624.31	22,329,664.7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6,514.45	29,892,231.82	30,119,359.72	89,386.55
2.失业保险费	11,414.53	1,210,406.10	1,219,414.96	2,405.67
3.企业年金缴费		4,600,064.96	4,600,064.96	
合计	327,928.98	35,702,702.88	35,938,839.64	91,792.22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90,836,770.51	377,786,749.35	245,479,802.74	823,143,717.12
消费税				
资源税	11,717.84	-8,862.57		2,855.27
企业所得税	180,231,228.55	158,454,465.15	122,793,598.69	215,892,095.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8,466.76	14,814,552.09	13,758,250.26	2,414,768.59
房产税	289,981.35	1,720,611.69	1,013,543.50	997,049.54
土地使用税	263.18	4,909,464.63	1,391,712.94	3,518,014.87
个人所得税	8,089,906.15	17,466,469.66	19,607,089.76	5,949,286.05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10,006.47	9,528,603.93	8,238,761.14	1,699,849.26
其他税费	114,362,474.89	39,303,079.60	28,744,036.51	124,921,517.98
合计	995,590,815.70	623,975,133.53	441,026,795.54	1,178,539,153.6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167,089,020.01	1,564,534,363.60
合计	2,167,089,020.01	1,564,534,363.60

1、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491,064,874.05	499,397,559.66
保证金	74,696,973.81	71,182,860.80
押金	30,957,653.06	25,375,345.09
应付租金	15,755,508.26	20,768,975.10
社保和公积金	9,475,752.46	1,441,849.62
工程罚款	2,223,667.62	625,268.93
往来款	1,542,914,590.75	945,742,504.40
合计	2,167,089,020.01	1,564,534,363.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2,375,5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武汉市武昌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9,091,219.1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武汉市盘龙明达建筑有限公司	47,511,029.12	未到约定支付期
武汉盛大长青建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河南博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合计	512,977,748.22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9,740,000.00	630,151,532.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969,740,000.00	630,151,532.0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金重分类	232,557,832.28	209,391,348.45
合计	232,557,832.28	209,391,348.45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06,600,000.00	4,208,219,4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230,933,700.00	3,226,505,300.00
信用借款	3,485,050,000.00	1,888,335,235.43
小计	8,522,583,700.00	9,323,059,935.43

1、质押贷款：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营业部	298,5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10,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11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21,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4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3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4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58,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8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20,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河南街村支行	20,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5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6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利川支行	10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76,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62,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藏龙岛分理处	252,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藏龙岛分理处	16,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藏龙岛分理处	14,5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竹山县支行	17,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1,806,600,000.00		

3、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0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100,000.00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3,700,000.00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46,9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54,927.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36,7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561,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33,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557,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831,2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31,2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31,2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797,468.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2,227,9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853,0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66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114,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7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628,7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31,2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31,22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873,418.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915,612.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569,62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34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945,1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721,519.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869,3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303,492.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434,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2,393,7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6,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9,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6,78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7,9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6,7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5,4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7,600,000.00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9,480,000.00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380,000.00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3,230,933,700.00	

(二十九)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8,084,820.17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0,388,633.74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49,602,529.55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8,022,641.47	207,889,308.16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33,410,000.00	532,410,000.00
合计	741,432,641.47	1,478,375,291.62
小计	741,432,641.47	1,478,375,291.6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2018-11-08	5 年	1,000,000,000.00	178,084,820.17		5,197,500.00	-2,665,583.33	185,947,903.50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0	2019-04-02	5 年	200,000,000.00	210,388,633.74		3,188,888.88	-266,921.82	213,844,444.44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50,000,000.00	2019-12-23	3 年	350,000,000.00	349,602,529.55		19,506,666.67	-840,803.78	369,950,000.00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0,000,000.00	2020-02-28	3 年	200,000,000.00	207,889,308.16		8,000,000.00	-133,333.31	8,000,000.00	208,022,641.47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0-03-23	3 年	500,000,000.00	532,410,000.00		20,400,000.00	-1,000,000.00	20,400,000.00	533,410,000.00
合计	2,250,000,000.00			2,250,000,000.00	1,478,375,291.62		56,293,055.55	-4,906,642.24	798,142,347.94	741,432,641.47



(三十) 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127,160,000.00		8,000,000.00	119,160,000.00
专项应付款	11,059,960.36			11,059,960.36
合计	138,219,960.36		8,000,000.00	130,219,960.36

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秭归县楚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8,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118,000,000.00	126,000,000.00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债	3,772,000,000.00	3,772,000,000.00
合计	3,772,000,000.00	3,772,000,000.00

(三十二)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0	54.79			1,000,000,000.00	53.3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000.00	45.21	50,000,000.00		875,000,000.00	46.67
合计	1,82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875,000,000.00	100.00

(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 1.6 亿元。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 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	150,000,000.00	1	160,000,000.00	1	150,000,000.00	1	16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160,000,000.00

(三十四)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2,895,936.93			1,042,895,936.93
其他资本公积	613,537,422.29	127,795,956.11		741,333,378.40
合计	1,656,433,359.22	127,795,956.11		1,784,229,315.33

（三十五）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2,022,131.51	496,327,704.91	431,178,066.00	217,171,770.42
其他	377,404.76			377,404.76
合计	152,399,536.27	496,327,704.91	431,178,066.00	217,549,175.18

（三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4,012,480.05	33,015,976.54		167,028,456.59
任意盈余公积金	40,171,524.62	16,507,988.27	83,000.00	56,596,512.89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4,184,004.67	49,523,964.81	83,000.00	223,624,969.48

（三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1,313,374,227.88	906,143,904.29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313,374,227.88	906,143,904.29
本期增加额	415,101,539.86	458,270,346.9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14,808,155.99	458,270,346.90
其他调整因素	-99,706,616.13	
本期减少额	345,146,114.14	51,040,023.3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9,523,964.81	51,039,818.94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95,622,149.33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204.37
本期期末余额	1,383,329,653.60	1,313,374,227.88

（三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9,740,718,585.83	18,354,608,064.58	18,254,462,730.48	17,006,957,347.90
建筑业	19,740,718,585.83	18,354,608,064.58	18,254,462,730.48	17,006,957,347.90
2.其他业务收入	285,486,697.89	323,385,854.06	395,229,146.10	407,485,609.84
租赁	18,966,304.82	23,725,778.68	18,535,815.69	18,897,693.90
咨询、服务	106,079,665.78	76,131,927.32	80,536,265.39	46,543,941.75
过桥收费	16,461,846.45	114,283,688.87	15,349,993.15	113,822,260.97
其他	90,511,879.57	82,004,006.27	36,173,781.91	28,549,804.22
试验检测及沥青摊铺	53,467,001.27	27,240,452.92	244,633,289.96	199,671,909.00
合计	20,026,205,283.72	18,677,993,918.64	18,649,691,876.58	17,414,442,957.74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38,154.73	8,490,858.16
教育费附加	7,488,945.40	3,422,613.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58,441.50	1,971,169.98
房产税	772,801.55	1,532,424.70
土地使用税	1,477,086.06	1,047,741.52
车船使用税	69,203.20	74,426.03
环境保护税	1,130,722.63	
印花税	8,046,193.25	6,014,044.06
资源税	25,322.91	140,101.09
耕地占有税	735,880.00	
合计	40,942,751.23	22,693,378.61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284,389.75	163,023,963.62
保险费	1,966,935.97	3,444,904.50
折旧费	9,618,719.28	9,779,646.76
修理费	2,443,279.62	2,621,594.69
无形资产摊销	4,327,230.13	1,952,415.15
业务招待费		5,804.00
差旅费	4,045,143.55	5,137,558.84
办公费	9,421,723.01	9,990,280.37
会议费		
诉讼费	806,023.41	582,025.18
聘请中介机构费	5,335,534.43	6,044,924.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5,485,656.69	6,133,012.01
技术转让费	30,000.00	
其他	3,773,540.36	105,620,833.45
合计	241,538,176.20	314,336,963.54

(四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用	29,746,423.48	13,311,581.05
合计	29,746,423.48	13,311,581.05

(四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92,154,250.60	380,139,765.51
减：利息收入	50,442,822.93	48,949,304.88
其他		
合计	253,245,677.80	345,118,434.28

(四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退还个税手续费		39,933.63
税费返还	976,275.33	506,495.52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小规模纳税人减免税金		
其他		
运营补助	20,000,000.00	20,000,000.00
加计抵扣	79,156.55	65,209.57
首次进规工业企业奖励	3,000.00	100,000.00
合计	21,058,431.88	20,711,638.72

(四十四)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036,377.98	-16,341,593.4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4,50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1,048,071.40
合计	-90,231,877.98	-15,293,522.06

（四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1,554,155.06	-19,184,425.69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81,554,155.06	-19,184,425.69

（四十六）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	-308.73		-308.73
合计	-308.73		-308.73

（四十七）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2,495.83	219,808.23	62,495.83
其他	230,317.16	1,724,444.45	230,317.1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	205,875.00	450,000.00
罚款	30,436.76	392,501.34	30,436.76
劳动服务公司注销		1,149,690.63	
材料设备站注销		6,054,655.03	
周转材料报废		800,375.08	
合计	773,249.75	10,547,349.76	773,249.75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武汉科技局 2022 年度首批培育企业补贴	50,000.00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补贴	200,000.00
2022 年首批培养企业补贴	100,000.00
硚口区高新企业补贴	100,000.00
合计	450,000.00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651.65	405,391.05	60,651.65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0	742,680.00	500,000.00
扶贫支出			
滞纳金	5,108,023.27	60,744.27	5,108,023.27
罚款支出	1,704,944.37	1,242,633.90	1,704,944.37
其他	968,097.49	183,608.03	968,097.49
赔偿金	3,363,026.10		3,363,026.10
合计	11,704,742.88	2,635,057.25	11,704,742.88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9,462,428.07	135,332,039.06
递延所得税调整	-9,273,054.89	-3,436,605.52
合计	140,189,373.18	131,895,433.54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0,889,560.17	402,039,111.30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81,554,155.06	19,184,425.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120,737.81	30,265,063.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45,710,298.29	434,928,173.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6,733.61	4,854,358.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08.7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072.91	96,116.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92,154,250.60	380,139,765.51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0,231,877.98	15,293,52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8,748,668.92	-3,436,60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740,600.13	991,579,535.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315,914,546.45	-6,041,678,88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379,427,964.36	1,589,768,427.71
其他		-123,141,38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10,344.28	-2,300,108,379.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02,160,961.49	8,510,102,497.5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84,258.85	-2,907,941,536.1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02,229,311.05	5,602,160,961.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65,487.31	保证金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211,803,206.53	应收账款质押
其他	4,113,835,793.47	未来收益权
合计	4,327,604,487.31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母公司的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红旗渠路 100 号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503,3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注：(1)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企业 46.67%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企业 53.33%的股权。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十)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武天高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五)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63,394,495.42	309,392,752.29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气电、物业费		122,410.13
武汉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622.64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4,188.68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	8,490,566.04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9,320.75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17,028.30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15,792.46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4,660.38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费	1,434,075.47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	4,909,743.96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5,291,136.39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249,437,734.1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628,903.23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7,105,864.11	9,440,627.63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1,118,584.07	884,955.80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499,244.84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2,685,178.35	

2、其他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270,243,886.00		24,941,273.67		
应收账款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556,598.75		
应收账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988,324.74				
应收账款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5,865,217.41				
应收账款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9,000,000.00				
应收账款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1,734,405.08				
应收账款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56,697.00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75,403,836.90		144,035,793.69		
其他应收款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531,615.90		133,575.42		
其他应收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44,680,675.30		900,324,281.02		
其他应收款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53,588.12		2,117,513.83		
其他应收款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612.24		
其他应收款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210,046,027.40		201,806,027.40		
其他应收款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31,487.07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本部	792,464,482.7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311,103.06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63,513.65				

4、关联方应付其他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5,729,733.78	3,485,788.11
应付账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761,453.58
应付账款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329,062.13
应付账款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83,584.08	
应付账款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0,318,669.60	
应付账款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161,910.75	
应付账款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70,0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571,586.69	20,876,126.01
其他应付款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485,788.11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房产经营开发公司	2,367,033.22	624,923.17
其他应付款	武汉精锐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82,985.00	658,555.57
其他应付款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38,379.69	

5、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诉讼事项

(1) 新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武汉常阳新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涉诉工程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三环线西段（长丰桥-白沙洲大桥）综合改造工程”，案件标的额2,023.00万元（其中不含资金占用费）。

(2) 武汉市黄陂区市政有限责任公司诉湖北世纪天元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合同纠纷，涉诉工程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美丽乡村”综合改造工程，案件标的额609.20万元。

(3) 启东市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江门市新江沙汽车现代物流城首期汽车综合展厅及4S店投融资及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1,828.00万元。

(4) 湖北省航道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杭瑞高速21”建设施工工程，案件标的额810.00万元。

(5) 湖北天浩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荆州大道”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819.17万元。

(6) 启东市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中国教育装备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投融资-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160.00万元。

(7) 霍小豆诉邹立刚、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经开通航卫星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汉南区飞行区扩建项目”，案件标的额175.11万元。

(8) 王云诉童泽州、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汉口黄浦路延长线（发展大道-三金潭）”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177.58万元。

(9) 合肥市日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合肥市新站高新区九顶山路（濠河路-魏武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308.20万元，截止到审计报告日，该案件已经判决。

(10) 安徽鑫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阜南县“北城区路网”和“西北片区路网”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62.275万元。

(11) 吴国兵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云开高速ppp”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39.7万元。



(12) 胡小华诉湖北天厦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交通学院”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16.6866万元。

(13) 付立翠诉枝江圣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宋利波、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后湖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30.4492万元。

(14) 襄阳市展望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雷光雷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汉木子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周诚，涉诉工程为“江岸区旧城改造”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68.00万元。

(15) 崔丽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劳动人事纠纷，案件标的额32.60万元。

(16) 武汉鑫超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美丽乡村韦家田还建项目”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 87.00 万元。

(17) 广州一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广东省遂溪至徐闻公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84.30万元（包含利息）。

(18) 合肥市日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合肥市新站高新区九顶山路（濠河路-魏武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308.2万元，该案件于2023年3月6日进行裁决，裁决结果为被告市政集团支付原告合肥日月公司相关材料款84.64万元及由以上材料款产生的利息。

(19) 宁波路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武汉天河机场二通道S8标段道路建设工程中的伸缩缝制造、运输、安装及养护”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108.43万元，该案件于2023年3月9日进行裁决，裁决结果为驳回原告宁波路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不符合应当披露环境信息的条件，无需披露企业环境信息。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30,272,142.73	4,685,552,999.92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至 2 年 (含 2 年)	845,348,102.25	254,649,448.91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4,119,288.27	233,514,842.56
3 年以上	378,707,577.76	175,560,443.41
小计	6,658,447,111.01	5,349,277,734.80
减: 坏账准备	45,455,232.18	53,166,032.34
合计	6,612,991,878.83	5,296,111,702.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8,365.34	0.03	1,808,365.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6,638,745.67	99.97	43,646,866.84	0.66	6,612,991,878.83
其中: 组合 1	1,603,092,315.62	24.07			1,603,092,315.62
组合 2	4,060,225,549.21	60.98			4,060,225,549.21
组合 3	330,918,721.08	4.97			330,918,721.08
组合 4	662,402,159.76	9.95	43,646,866.84	0.66	618,755,292.92
合计	6,658,447,111.01	100.00	45,455,232.18	0.68	6,612,991,878.8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49,277,734.80	100.00	53,166,032.34	0.99	5,296,111,702.46
其中: 组合 1	1,052,972,613.17	19.68	8,308,893.20	0.16	1,044,663,719.97
组合 2	3,390,660,516.09	63.39	5,005,289.18	0.09	3,385,655,226.91
组合 3	393,286,506.76	7.35	2,430,653.75	0.05	390,855,853.01
组合 4	512,358,098.78	9.58	37,421,196.21	0.7	474,936,902.57
合计	5,349,277,734.80	100.00	53,166,032.34	0.99	5,296,111,702.46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青山区建设局	36,503.81	36,503.81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494,497.30	494,497.30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武汉湘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8,152.61	538,152.61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212,539.53	212,539.53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汉南区工业倍增发展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	526,672.09	526,672.09	100.00	经减值测试计提
合计	1,808,365.34	1,808,365.34	1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85,305,432.74	88.36	29,265,271.63	426,813,041.57	83.30	36,104,256.49
1至2年(含2年)	56,333,540.84	8.50	5,633,354.09	49,503,171.15	9.66	747,730.38
2至3年(含3年)				10,935,301.40	2.13	465,663.78
3年以上	20,763,186.18	3.14	8,748,241.12	25,106,584.66	4.91	103,545.56
合计	662,402,159.76	100.00	43,646,866.84	512,358,098.78	100.00	37,421,196.21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	1,603,092,315.62			1,052,972,613.17	0.79	8,308,893.20
组合 2	4,060,225,549.21			3,390,660,516.09	0.15	5,005,289.18
组合 3	330,918,721.08			393,286,506.76	0.62	2,430,653.75
合计	5,994,236,585.91			4,836,919,636.02	0.33	15,744,836.13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808,365.34			1,808,365.34
组合计提	53,166,032.34	-9,519,165.50			43,646,866.84
合计	53,166,032.34	-7,710,800.16			45,455,232.1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96,910,479.20	10.47	
周大福珠宝文化产业园（武汉）有限公司	128,404,547.16	1.93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13,218,525.40	3.20	
武汉长江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285,380.77	6.19	
武汉车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6,523,351.69	5.50	
合计	1,817,342,284.22	27.29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871,849,165.03	4,641,025,854.24
合计	3,871,849,165.03	4,641,025,854.24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91,946,414.29	3,265,664,302.83
1 至 2 年 (含 2 年)	272,555,154.36	96,567,058.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68,596,282.10	131,388,158.30
3 年以上	512,005,465.79	1,147,415,631.43
小计	3,945,103,316.54	4,641,035,150.56
减: 坏账准备	73,254,151.51	9,296.32
合计	3,871,849,165.03	4,641,025,854.24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944,909,316.54	100.00	73,060,151.51	1.85	3,871,849,165.03
合计	3,945,103,316.54	100.00	73,254,151.51	1.86	3,871,849,165.0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41,035,150.56	100.00	9,296.32		4,641,025,854.24
合计	4,641,035,150.56	100.00	9,296.32		4,641,025,854.24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拒绝支付到期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94,000.00	194,000.0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222,764.26	37.20	2,961,138.21	192,962,851.78	45.01	
1-2 年 (含 2 年)	5,600,942.73	3.52	560,094.27	13,746,336.12	3.21	
2-3 年 (含 3 年)	9,024,296.41	5.67	1,804,859.29	119,917,264.42	27.97	9,296.32
3 年以上	85,364,598.72	53.61	67,734,059.74	102,070,394.84	23.81	
合计	159,212,602.12	100.00	73,060,151.51	428,696,847.16	100.00	9,296.32

②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3,310,617,834.33			3,764,371,134.16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2	41,586,231.32			40,233,449.87		
组合 3	301,857,750.76			274,576,582.46		
组合 4	131,634,898.01			133,157,136.91		
合计	3,785,696,714.42			4,212,338,303.40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296.32			9,296.32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3,244,855.19		194,000.00	73,244,855.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254,151.51		194,000.00	73,254,151.51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75,403,836.90	一年以内	32.33	
武汉航发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4,680,675.30	一年以内	23.95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0	一年以内	12.67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046,027.40	一年以内	5.32	
恩施融智产业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000,000.00	一年以内	3.04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3,050,130,539.60		77.31	



(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961,318,625.50	26,891,943.56	170,000,000.00	2,818,210,569.06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930,512,186.04	185,260,864.59		1,115,773,050.63
小计	3,891,830,811.54	212,152,808.15	170,000,000.00	3,933,983,619.6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891,830,811.54	212,152,808.15	170,000,000.00	3,933,983,619.69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281,700,000.00	1,090,512,186.04	118,000,000.00		-92,739,135.41						1,115,773,050.63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196,000,000.00	100,000,000.00								296,000,000.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17,200,000.00	309,283,557.79			-71,321,959.12						237,961,598.6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000.00	204,728,628.25	18,000,000.00		20,883,441.48					243,612,069.73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42,300,617.77					117,699,382.23	
合计	1,281,700,000.00	1,090,512,186.04	118,000,000.00		-92,739,135.41					1,115,773,050.63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79,637,651.25	586,928,834.69
非流动资产	3,159,501,283.22	3,147,100,049.17
资产合计	4,339,138,934.47	3,734,028,883.86
流动负债	1,087,780,909.55	1,237,265,551.09
非流动负债	2,349,040,930.85	1,756,057,710.31
负债合计	3,436,821,840.40	2,993,323,261.40
净资产	902,317,094.07	740,705,622.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0,695,128.22	222,211,686.74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3,612,069.73	204,728,628.2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7,072,129.02	904,669,031.70
净利润	69,611,471.61	58,318,327.2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9,611,471.61	58,318,327.2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	9,983,502,886.78	9,280,738,516.35	8,403,515,177.13	7,758,984,976.42
建筑业	9,983,502,886.78	9,280,738,516.35	8,403,515,177.13	7,758,984,976.42
2. 其他业务收入	115,344,816.86	87,578,716.69	86,389,211.89	53,564,433.92
南湖运营维护收入	8,490,566.04			
礼和路技术服务	7,547,169.81	7,604,795.94		
东本三厂		-458,715.60		
桥梁公司管廊二期项目技术服务	1,226,415.09	2,120,457.14	6,792,452.83	3,683,201.35
盾构分公司		9,013,592.46		
武汉绣球山污水泵站及进出水管工程			225,000.00	
绿化村项目				1,030,744.26
材料设备租赁	9,155,151.08	2,891,912.51	5,627,946.50	5,989,747.91
广东倍通公司咨询费			3,135,849.06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育学院房租收入	120,000.00			
运营服务	39,656,218.12	33,216,051.68	32,131,532.67	22,087,975.94
工程设计服务	49,149,296.72	33,190,622.56	38,476,430.83	20,772,764.46
合计	10,098,847,703.64	9,368,317,233.04	8,489,904,389.02	7,812,549,410.34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739,135.41	-26,827,789.8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118,300.97	37,600,471.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4,50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1,048,071.40
合计	-31,076,334.44	11,820,75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含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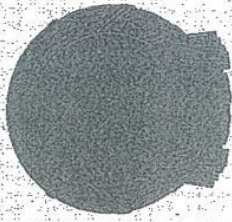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72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周含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8月09日





姓名: 简捷
Full name: 简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1-04
Date of birth: 1970-01-04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001044050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001044050



再次复印无效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简捷

会员编号 420101023472

最后年检时间

2022年07月

年检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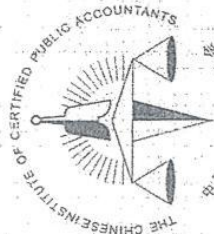
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4201010234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鲁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1-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21081198701160028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鲁菲

会员编号 320503020020

最近年检时间

2022年07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证书编号: 32050302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7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审计报告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守正创新审字 202400151 号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46N20ZMHF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母公司利润表	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财务报表附注	16-94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新都会9号楼9层906

电话：0371-65335617/0371-65335627

审计报告

守正创新审字 202400151 号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



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帅
12010075500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萌芝
0100159014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913,172,734.78	4,592,042,189.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288,085.05	23,803,661.22
应收账款	八（三）	16,012,324,244.35	11,188,649,600.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723,743,546.71	1,300,453,264.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五）	7,072,344,964.87	5,030,700,452.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38,520,981.74	55,131,592.59
合同资产	八（七）	21,173,252,579.23	17,430,381,203.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726,316,677.57	770,556,935.15
流动资产合计		48,662,963,814.30	40,391,718,900.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707,118,182.24	878,806,848.40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444,531,297.03	1,341,811,60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10,056,343,045.00	75,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88,024,171.70	91,073,049.98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99,265,599.60	184,301,109.81
在建工程	八（十四）	3,025,213,811.73	10,577,085,264.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五）	12,129,493,776.73	3,361,091,365.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六）	11,144,039.15	13,617,73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七）	26,568,315.29	27,239,94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八）	20,880,617.96	26,348,049.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08,582,856.43	16,576,674,979.68
资产总计		76,371,546,670.73	56,968,393,880.12

公司负责人：

朱红勇

总会计师/工作负责人：

唐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九）	1,325,963,558.15	1,843,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	820,467,268.91	735,202,655.73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一）	35,017,194,798.92	27,901,770,880.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二）	1,752,588,650.21	2,280,698,693.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向同业存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三）	17,983,313.81	22,509,175.41
应交税费	八（二十四）	1,277,731,159.59	1,178,539,153.69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五）	2,110,547,193.41	2,167,089,020.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六）	1,038,850,000.00	969,7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186,423,346.51	232,557,832.28
流动负债合计		43,547,749,289.51	37,331,207,411.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八）	12,793,094,150.00	8,522,583,700.00
应付债券	八（二十九）		741,432,6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	122,219,960.36	130,219,960.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一）	3,803,666,477.78	3,77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18,980,588.14	13,166,236,301.83
负债合计		60,266,729,877.65	50,497,443,712.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三十二）	1,895,707,070.71	1,8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三十三）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三十四）	10,991,922,244.62	1,784,229,315.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八（三十五）	154,180,514.31	217,549,175.18
盈余公积	八（三十六）	265,874,779.84	223,624,969.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七）	1,621,097,462.13	1,383,329,653.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28,782,071.61	5,643,733,113.59
少数股东权益		676,034,721.47	827,217,053.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4,816,793.08	6,470,950,16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371,546,670.73	56,968,393,880.12

公司负责人：

朱红

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新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853,038,131.83	20,026,205,283.72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八）	19,853,038,131.83	20,026,205,283.72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336,706,240.76	19,243,466,947.35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八）	18,301,126,861.04	18,677,993,918.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九）	28,849,922.32	40,942,751.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四十）	276,707,741.30	241,538,176.20
研发费用	八（四十一）	431,327,503.35	29,746,423.48
财务费用	八（四十二）	298,694,212.75	253,245,677.80
其中：利息费用		308,748,981.37	292,154,250.60
利息收入		30,137,765.46	50,442,822.93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三）	21,612,279.54	21,058,431.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四）	-26,228,211.02	-90,231,877.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32,148,523.01	-91,036,37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五）	-5,834,120.19	-81,554,155.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六）		-30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881,839.40	632,010,426.48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七）	1,095,022.63	773,249.75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八）	5,798,060.18	11,704,742.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178,801.85	621,078,933.35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九）	118,740,713.03	140,189,373.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38,088.82	480,889,560.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38,088.82	480,889,560.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9,015,821.01	514,808,155.99
2. 少数股东损益		-36,577,732.19	-33,918,595.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438,088.82	480,889,560.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9,015,821.01	514,808,155.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77,732.19	-33,918,595.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朱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新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23,950,451.61	14,282,899,348.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672,597.12	290,565,039.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930,610.89	2,920,605,11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4,553,659.62	17,494,069,49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1,417,006.43	12,333,939,352.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9,790,619.32	559,091,07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371,714.88	383,469,13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6,431,982.16	3,910,259,59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8,011,322.79	17,186,759,15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457,663.17	307,310,34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80,962.37	1,643,33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497.20	267,315.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726,459.57	1,910,647.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6,257,283.59	1,780,878,864.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45,447,271.00	186,1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98,195.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1,704,554.59	2,049,202,06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5,978,095.02	-2,047,291,41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46,415,400.00	358,650,553.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95,400.00	45,962,053.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35,367,526.01	6,195,686,461.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81,782,926.01	6,554,337,015.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76,647,866.30	4,813,818,15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984,797.04	1,011,916,259.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14.10	705,79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2,865,277.44	5,826,440,205.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8,917,648.57	727,896,809.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0,518,109.62	-1,012,084,25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唐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33,624,969.48		1,383,329,653.60	822,217,053.66	6,470,950,16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33,624,969.48		1,383,329,653.60	822,217,053.66	6,470,950,16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207,692,929.29	-63,368,669.87	42,249,810.36		237,767,808.53	-51,182,332.19	9,653,866,62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013,821.01		382,438,088.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207,692,929.29						9,460,995,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707,070.71		9,207,692,929.29						9,120,99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2,249,810.36			-42,249,810.36	-44,298,202.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投资收益冲减年初未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10,991,922,244.62	154,180,505.31	265,8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报表负责人：黄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子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1,656,433,359.22			152,399,536.27	174,184,004.67		1,313,374,227.88	1,029,806,843.02	6,301,197,97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1,656,433,359.22			152,399,536.27	174,184,004.67		1,313,374,227.88	1,029,806,843.02	6,301,197,97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10,000,000.00	127,795,956.11			65,149,638.91	49,440,964.81		69,955,425.72	-202,589,789.36	169,752,19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4,808,155.99	-33,918,595.82	480,889,56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127,795,956.11				-83,000.00		-99,706,616.13	-163,346,096.74	-75,339,756.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127,795,956.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000,000.00									
4. 其他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83,000.00		-99,706,616.13	-30,683,349.58	-130,472,96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23,964.81		-345,146,114.14	-5,325,096.80	-300,947,246.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523,964.81		-49,223,964.8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95,622,149.33	-5,325,096.80	-300,947,246.1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5,149,638.91					65,149,638.91
1. 本期提取							496,327,704.91					496,327,704.91
2. 本期使用							-431,178,066.00					-431,178,066.00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23,624,969.48		1,383,329,653.60	827,217,055.66	6,470,950,167.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黄珩

黄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6,360,256.04	2,336,874,626.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一）	8,397,711,350.83	6,612,991,878.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8,636,464.29	583,792,298.03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6,065,458,068.00	3,871,849,165.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94,484.27	31,159,023.70
合同资产		10,356,123,157.48	8,941,677,778.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231,818.10	107,688,975.97
流动资产合计		26,521,215,599.01	22,487,533,746.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07,118,182.24	759,424,143.5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4,183,374,608.05	3,933,983,619.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48,343,045.00	82,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168,699.00	52,735,313.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357,862.70	24,861,787.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94,960.21	6,749,31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80,091.08	17,811,59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35,320.76	15,505,410.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39,272,769.04	4,893,871,180.54
资产总计		41,560,488,368.05	27,381,404,926.97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0	1,6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0,601,673.61	461,204,581.66
应付账款		15,791,893,076.59	13,384,946,286.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73,354,958.95	1,357,102,639.22
应付职工薪酬		7,152,796.62	10,158,258.41
应交税费		587,875,561.91	485,747,239.07
其他应付款		3,522,727,288.81	2,760,369,275.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6,500,000.00	941,7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3,059,950.93	146,700,620.31
流动负债合计		23,423,165,307.42	21,147,968,90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43,840,000.00	2,378,500,000.00
应付债券			741,432,6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40,034.96	4,740,03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8,580,034.96	3,124,672,676.43
负债合计		28,971,745,342.38	24,272,641,577.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95,707,070.71	1,8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19,530,114.73	3,245,694.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0,139,838.75	113,518,853.71
盈余公积		255,874,779.84	213,624,969.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7,491,221.64	743,373,83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88,743,025.67	3,108,763,34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560,488,368.05	27,381,404,926.97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唐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二）	8,292,826,769.82	10,098,847,703.64
减：营业成本	十三（二）	7,489,898,840.36	9,368,317,233.04
税金及附加		17,385,307.11	19,883,476.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8,835,297.11	71,689,644.23
研发费用		245,528,665.08	24,517,133.15
财务费用		86,543,379.19	135,995,015.67
其中：利息费用		97,922,569.61	164,550,855.04
利息收入		23,249,459.43	38,013,466.59
加：其他收益		275,997.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三）	18,611,928.57	-31,076,33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16,072.14	-92,739,135.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0,000.98	-56,564,154.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4.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733,206.00	390,795,237.04
加：营业外收入		2,822,817.92	1,099,985.44
减：营业外支出		6,251,696.49	2,854,455.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304,327.43	389,040,767.25
减：所得税费用		66,638,925.01	58,881,001.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665,402.42	330,159,765.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665,402.42	330,159,765.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665,402.42	330,159,765.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朱纪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玲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41,594,142.58	6,448,487,739.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49,564.43	35,526,553.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1,263,554.31	13,483,958,94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4,207,261.32	19,967,973,23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7,727,098.80	5,595,395,14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089,133.95	187,654,11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967,201.15	199,280,27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8,963,627.79	14,321,135,95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92,747,061.69	20,303,465,49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539,800.37	-335,492,25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376,833.31	85,712,831.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647.20	36,74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911,480.51	85,749,574.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5,813.34	5,250,34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46,458,615.00	144,891,943.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9,264,428.34	150,142,29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9,352,947.83	-64,392,718.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20,000.00	209,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50,000,000.00	4,289,596,261.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9,320,000.00	4,499,276,26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86,945,246.55	3,690,753,82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427,468.97	627,384,784.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14.10	705,79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4,605,329.62	4,318,844,39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4,714,670.38	180,431,86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5,348,973.43	2,554,802,08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170,895.61	2,335,348,973.43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743,373,831.70	3,108,763,34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743,373,831.70	3,108,763,34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016,284,419.79	-33,379,014.96	42,249,810.36	94,117,389.94	9,479,979,67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股份支付的普通股	20,707,070.71			9,016,284,419.79				9,376,991,490.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707,070.71			8,979,292,929.29				9,0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0,000,000.00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91,490.50		42,249,810.36	-187,548,012.48	36,991,490.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249,810.36	-42,249,810.36	-145,298,202.12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9,019,991,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0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红刚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基础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3,245,694.94				83,584,698.58	174,184,004.67	779,932,805.14	3,015,947,50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25,000,000.00	150,000,000.00		3,245,694.94				83,584,698.58	174,184,004.67	779,932,805.14	3,015,947,50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10,000,000.00						29,934,155.13	39,440,964.81	-36,558,973.44	92,816,146.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743,373,831.70	3,108,765,349.83

会计师事务所：黄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瑜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朱红

公司负责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系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2 年 3 月 1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00002355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 6 号

注册资本: 207,070.71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实收资本: 189,570.71 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业务性质: 工程施工

经营范围: 承担各级各类市政工程建设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民用机场工程、工业和民用建设工程、水利堤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环保工程、生态保护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木工程、架线及管道工程的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勘察活动; 规划设计管理; 水污染治理; 市政设施管理; 城乡市容管理; 绿化管理; 城市公园管理; 从事建筑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供应、施工机械设备租赁; 花卉、苗木种植、养护;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厂房、办公楼租赁; 物业管理; 人才中介服务、公共就业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

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

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

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

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

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3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5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材料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按以下方法进行摊销

①价值 500 元/件以下价值较小的低值易耗品，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②价值 500 元-2000 元/件的低值易耗品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 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如：竹跳板、木模及异形模等，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2) 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公司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

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四）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

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 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 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 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 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 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

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

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70	5%	1.36%-2.71%
机器设备	4-8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他	3-5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①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为了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参考同行业的做法，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直线法或产量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

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其中：

-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等。

（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

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

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九）“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

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俱乐部的入会费等，按实际说明）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9、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4) 特许经营合同 (“BOT 合同”)

BOT 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2)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中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部分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

(5) 建设和移交合同 (“BT 合同”)

BT 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6)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公司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7)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间或服务次数、合同金额、收款条件等均有明确约定的，公司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或次数占合同约定的期间或次数的比例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三十）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三十四)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

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3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选择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应当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为了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在参考同行业的做法，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工作量法、车流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武市政集团董【2023】72号《关于同意变更无形资产摊销方法的决议》。

(三) 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GR202142000774	15%
2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GR201942000812	15%
3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GR202342002742	15%
4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GR202142003438	15%
5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GR202242000606	15%
6	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GR202242002771	15%
7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GR202142006627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分别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2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
3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
4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5%
5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5%
6	武汉市坤立机械有限公司	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全部子企业主要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武汉恒和天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1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
2	武汉市机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6,024,000.00	100.000	100.000	6,024,000.00	1
3	武汉万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零售业	5,000,000.00	100.000	100.000	5,000,000.00	1
4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2,000,000.00	55.000	55.000	6,600,000.00	1
5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房地产业	1,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	1
6	武汉起展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500,000.00	100.000	100.000	500,000.00	1
7	武汉市机施建设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建筑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
8	武汉洪信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建筑	300,000.00	100.000	100.000	300,000.00	1
9	武汉市忱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	建筑业	800,000.00	100.000	100.000	800,000.00	1
10	武汉诚鉴正鑫商贸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0	100.000		1
11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路 32 号	建筑业	59,410,000.00	89.990	89.990	53,541,500.00	1
12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2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223,350,000.00	1
13	湖北汉襄旭建设有限公司	02	1	襄阳市樊城区	襄阳市樊城区	建筑业	103,300,000.00	80.000	80.000	82,640,000.00	1
14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300,000,000.00	1
15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建筑业	14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40,000,000.00	1
16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20,000,000.00	100.000	100.000	2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7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广水市工业园区	广水市工业园区	建筑业	55,000,000.00	90.000	90.000	49,500,000.00	1
18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公安县	荆州市公安县	建筑业	100,000,000.00	52.000	52.000	203,851,000.00	1
19	咸宁经开绿水市政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0,500,000.00	90.000	90.000	9,449,999.00	1
20	湖北咸宁绿水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47,057,100.00	73.160	73.160	107,586,529.00	1
21	四川楚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2	1	四川省雅安市	四川省雅安市	建筑业	10,000,000.00	51.000	51.000	5,100,000.00	1
22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荆州区	荆州市荆州区	建筑业	226,311,000.00	70.000	70.000	153,000,000.00	1
23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业	60,000,000.00	100.000	100.000	60,000,000.00	1
24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300,000,000.00	1
25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6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600,000,000.00	1
26	湖北桥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2	1	宜昌市秭归县	宜昌市秭归县	建筑业	125,000,000.00	80.000	80.000	100,000,000.00	1
27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利川市都亭街街道办事处	利川市都亭街街道办事处	建筑业	52,000,000.00	95.000	95.000	205,167,900.00	1
28	武汉市杰安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1,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	1
29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3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0,000.00	69.730	69.730	903,006,465.25	1
30	河南楚盛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	135,660,000.00	95.000	95.000	132,397,030.00	1
31	湖北省路施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建筑业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00	1
32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5,5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3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长江新区	武汉市长江新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
34	武汉市航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
35	武汉市武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100.000			1
36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检测服务	4,800,000.00	70.000	70.000	3,360,000.00	1
37	汉源县汉九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3	1	四川雅安汉源县	四川雅安汉源县	公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70.000	70.000	7,000,000.00	1
38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5,000,000.00	90.000	90.000	45,000,000.00	1
39	竹山县兴竹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32,510,000.00	77.000	77.000	25,032,700.00	1
40	武汉市驰通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0	100.000		1
41	武汉新启翔建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汉南区	武汉市汉南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	35,374,642.12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级次	取得方式
1	湖北省路施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建筑	100.00	100.00	2 级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余额”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3 年度，“上年”系指 2022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其他货币资金	53,614,141.76	1,965,487.31
合计	2,913,172,734.78	4,592,042,189.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833.92
信用证保证金		3,365.14
履约保证金	832,922.59	1,522,288.25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9,949.83	
司法冻结	31,419,459.76	
冻结资金	21,151,809.58	
合计	53,614,141.76	1,965,487.31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3,423.18	21,0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354,661.87	2,783,661.22
小计	3,288,085.05	23,803,661.22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288,085.05	23,803,661.2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387,957,643.89	8,805,024,819.12
1 至 2 年 (含 2 年)	2,076,806,697.30	1,552,304,730.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934,416,290.02	274,439,361.29
3 年以上	697,611,221.27	640,313,430.39
小计	16,096,791,852.48	11,272,082,340.90
减: 坏账准备	84,467,608.13	83,432,740.12
合计	16,012,324,244.35	11,188,649,600.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8,390.34	0.03	4,168,390.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92,623,462.14	99.97	80,299,217.79	0.5	16,012,324,244.35
合计	16,096,791,852.48	100.00	84,467,608.13	0.52	16,012,324,244.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8,390.34	0.04	4,168,390.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67,913,950.56	99.96	79,264,349.78	0.70	11,188,649,600.78
合计	11,272,082,340.90	100.00	83,432,740.12	0.74	11,188,649,600.78

2、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4,168,390.34				4,168,390.34
组合计提	79,264,349.78	1,034,868.01			80,299,217.79
合计	83,432,740.12	1,034,868.01			84,467,608.13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86,891,716.70	6.75
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917,879,275.89	5.70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武汉车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22,696,821.37	4.4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680,059,441.78	4.22
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29,769,301.30	3.29
合计	3,937,296,557.04	24.45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6,052,845.21	31.24		446,455,563.52	34.34	
1至2年(含2年)	100,556,307.77	13.89		251,913,201.50	19.37	
2至3年(含3年)	184,332,547.70	25.47		243,747,240.64	18.74	
3年以上	212,801,846.03	29.40		358,337,258.82	27.55	
合计	723,743,546.71	100.00		1,300,453,264.48	100.00	

2、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2至3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雄楚大街改造工程指挥部	武汉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7,990,000.00	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05,869,142.33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5.67
四川仁裕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197,219.26	4.31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3.25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3.22
武汉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7,990,000.00	2.49
合计	137,066,361.59	18.94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7,072,344,964.87	5,030,700,452.3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072,344,964.87	5,030,700,452.31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607,671,055.52	3,796,752,201.04
1 至 2 年 (含 2 年)	482,468,463.50	316,214,634.2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52,526,933.95	106,955,867.57
3 年以上	934,798,613.52	911,098,598.94
小计	7,177,465,066.49	5,131,021,301.75
减: 坏账准备	105,120,101.62	100,320,849.44
合计	7,072,344,964.87	5,030,700,452.31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177,271,066.49	100.00	104,926,101.62	1.46	7,072,344,964.87
合计	7,177,465,066.49	100.00	105,120,101.62	1.46	7,072,344,964.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30,827,301.75	100.00	100,126,849.44	1.95	5,030,700,452.31
合计	5,131,021,301.75	100.00	100,320,849.44	1.96	5,030,700,452.31

注: 组合 1 中包含归集在以本集团股东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名义设立的资金池中的资金 1,080,557,609.78 元, 其中中信银行 859,335,917.20 元, 兴业银行 221,221,692.58 元。

(2)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60,702,071.77	1 年以内	27.32
武汉航发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0,985,594.60	1 年以内	12.41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往来款	806,188,517.33	1 年以内	11.23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6.97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8,718,151.00	1 年以内	5.00
合计		4,516,594,334.70		62.93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37,274.27		16,537,274.2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983,707.47		21,983,707.4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38,520,981.74		38,520,981.7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88,309.86		17,988,309.8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8,607.96		238,607.9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3,689,485.45		23,689,485.45
合同履约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13,215,189.32		13,215,189.32
合计	55,131,592.59		55,131,592.59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	931,593,516.54		931,593,516.54	908,114,680.24		908,114,680.24
EPC 项目	9,641,036,778.85		9,641,036,778.85	7,811,951,776.21		7,811,951,776.21
PPP 项目	2,010,597,986.96		2,010,597,986.96	2,094,217,348.81		2,094,217,348.81
总 承 包 - 道路项目	4,867,652,831.42		4,867,652,831.42	3,707,887,621.63		3,707,887,621.63
总 承 包 -- 桥梁项目	419,205,274.95		419,205,274.95	141,630,951.74		141,630,951.74
其他项目	3,303,166,190.51		3,303,166,190.51	2,766,578,825.33		2,766,578,825.33
合计	21,173,252,579.23		21,173,252,579.23	17,430,381,203.96		17,430,381,203.96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26,316,677.57	770,556,935.15
预缴税金		
其他		
合计	726,316,677.57	770,556,935.15

(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 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 劳务						
其他	707,118,182.24		707,118,182.24	878,806,848.40		878,806,848.40
合计	707,118,182.24		707,118,182.24	878,806,848.40		878,806,848.4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41,811,604.42	102,719,692.61		1,444,531,297.03
小计	1,341,811,604.42	102,719,692.61		1,444,531,297.0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341,811,604.42	102,719,692.61		1,444,531,297.0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377,049,600.00	1,341,811,604.42	136,904,226.00		-32,148,523.01				2,036,010.38				1,444,531,297.03
武汉市洪山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6,040,461.36			10,400,233.14				1,866,010.38				14,574,684.12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3,134,015.50			570,546.97								23,704,562.4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000,000.00	4,500,125.01			92,348.29						4,592,473.30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449,000,000.00	100,904,226.00								549,904,226.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200,000.00	237,961,598.67			-55,550,705.00						182,410,893.67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243,612,069.73	30,000,000.00		27,202,249.89						300,814,319.62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17,699,382.23			-12,667,617.03						105,031,765.20
武汉市鸿瑞悦新基建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0	1,030,230.50			225,178.08			170,000.00			1,085,408.58
武汉楚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99,600.00	9,583,721.42			-2,420,757.35						7,162,964.07
广水市马都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750,000.00	28,750,000.00									28,750,000.00
合计	1,377,049,600.00	1,341,811,604.42	136,904,226.00		-32,148,523.01			2,036,010.38			1,444,531,297.03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恩施市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8,543,045.00	
武汉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湖北绿缘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0
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0	
武汉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武汉车都城建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0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0,056,343,045.00	75,300,000.00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007,711.54			109,007,711.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9,007,711.54			109,007,711.54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7,934,661.56	3,048,878.28		20,983,539.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934,661.56	3,048,878.28		20,983,539.84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91,073,049.98			88,024,171.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1,073,049.98			88,024,171.70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1,073,049.98			88,024,171.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1,073,049.98			88,024,171.70
土地使用权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9,265,599.60	184,301,109.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9,265,599.60		184,301,109.81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2,850,805.18	44,893,758.53	7,569,774.46	510,174,789.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9,042,561.32	34,175,481.00		163,218,042.32
机器设备	227,991,013.84	3,623,112.22	4,150,150.85	227,463,975.21
运输工具	46,619,774.57	2,712,878.88	2,842,799.00	46,489,854.45
电子设备	7,900,522.56	65,384.73	154,977.39	7,810,929.90
办公设备	51,075,002.65	3,983,731.59	414,257.22	54,644,477.02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0,221,930.24	333,170.11	7,590.00	10,547,510.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8,549,695.37	29,484,637.83	7,125,143.55	310,909,189.6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161,384.01	3,260,773.06		46,422,157.07
机器设备	161,578,982.07	16,267,979.11	4,062,022.32	173,784,938.86
运输工具	32,742,641.67	3,821,628.15	2,609,713.94	33,954,555.88
电子设备	4,549,821.35	95,186.17	77,035.06	4,567,972.46
办公设备	39,951,655.04	5,030,315.48	369,161.73	44,612,808.79
酒店业家具				
其他	6,565,211.23	1,008,755.86	7,210.50	7,566,756.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4,301,109.81			199,265,599.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881,177.31			116,795,885.25
机器设备	66,412,031.77			53,679,036.35
运输工具	13,877,132.90			12,535,298.57
电子设备	3,350,701.21			3,242,957.44
办公设备	11,123,347.61			10,031,668.23
酒店业家具				
其他	3,656,719.01			2,980,753.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4,301,109.81			199,265,599.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881,177.31			116,795,885.25
机器设备	66,412,031.77			53,679,036.35
运输工具	13,877,132.90			12,535,298.57
电子设备	3,350,701.21			3,242,957.44
办公设备	11,123,347.61			10,031,668.23
酒店业家具				
其他	3,656,719.01			2,980,753.76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025,213,811.73		3,025,213,811.73	10,577,085,264.51		10,577,085,264.51
合计	3,025,213,811.73		3,025,213,811.73	10,577,085,264.51		10,577,085,264.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 比例 (%)
207 国道公安县埠河至南平段、351 国道沙公高速杨家厂互通 PPP 项目	2,722,076,600.00	2,178,389,787.35	303,391,609.48		445,265,995.88	2,036,515,400.95	91.17
襄阳市中心城区庞二等五个防汛排涝泵站工程 PPP 项目	474,870,000.00	412,855,272.59	65,799,420.44		478,654,693.03		100.00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武汉至鄂州段)	9,168,340,526.00	6,632,563,901.14	1,002,519,342.66		7,635,083,243.80		89.82
合计	12,365,287,126.00	9,223,808,961.08	1,371,710,372.58		8,559,003,932.71	2,036,515,400.95	

(十五)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44,454,534.91	9,077,984,171.17	2,690,993.25	13,119,747,712.83
其中: 软件	18,601,725.61	391,530.98		18,993,256.59
土地使用权	81,919,510.69			81,919,510.69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3,943,933,298.61	9,077,592,640.19	2,690,993.25	13,018,834,945.55
二、累计摊销合计:	683,363,169.19	306,890,766.91		990,253,936.10
其中: 软件	6,309,040.16	2,165,711.47		8,474,751.63
土地使用权	4,380,489.92	518,058.80		4,898,548.72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672,673,639.11	304,206,996.64		976,880,635.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61,091,365.72			12,129,493,776.73
其中: 软件	12,292,685.45			10,518,504.96
土地使用权	77,539,020.77			77,020,961.97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3,271,259,659.50			12,041,954,309.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61,091,365.72			12,129,493,776.73
其中: 软件	12,292,685.45			10,518,504.96
土地使用权	77,539,020.77			77,020,961.97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3,271,259,659.50			12,041,954,309.80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设备装修改造	12,703,745.26	3,670,166.31	5,312,375.30		11,061,536.27
公司驻地费用	102,981.63		102,981.63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	811,011.88	643,346.37	1,371,855.37		82,502.8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13,617,738.77	4,313,512.68	6,787,212.30		11,144,039.15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4,293,194.17	26,568,315.29	150,775,119.63	27,239,94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预提项目				
其他				
合计	164,293,194.17	26,568,315.29	150,775,119.63	27,239,948.40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市城建工程有限公司材料设备租赁分公司	68,181.98	68,181.98
二七路过江通道（解放大道-沿江大道段）工程施工	159,620.74	710,126.18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	58,276.06	296,070.57
全力三路延长线跨通顺河道路、排水、桥梁工程	1,409,478.16	1,409,478.16
（综合开发）停车场改造	1,214,208.91	1,214,208.91
临时设施	17,970,852.11	22,649,983.87
合计	20,880,617.96	26,348,049.67

(十九)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25,963,558.15	1,643,100,000.00
合计	1,325,963,558.15	1,843,1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14,742,5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15,467,268.91	720,460,155.73
合计	820,467,268.91	735,202,655.73

(二十一)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145,977,838.19	24,960,805,383.04
1 至 2 年（含 2 年）	3,247,765,859.45	1,446,615,627.13
2 至 3 年（含 3 年）	518,158,362.40	530,644,750.94
3 年以上	1,105,292,738.88	963,705,118.91
合计	35,017,194,798.92	27,901,770,880.02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7,723,706.33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湖北莘楠贸易有限公司	76,342,236.72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合计	294,065,943.05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	550,529,617.60	1,183,176,095.78
预收工程款	1,151,027,057.67	1,001,200,862.89
预售房产款		
其他	51,031,974.94	96,321,735.23
合计	1,752,588,650.21	2,280,698,693.90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329,664.74	558,207,503.98	562,732,700.07	17,804,468.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792.22	48,479,016.14	48,479,681.65	91,126.71
三、辞退福利		617,766.07	617,766.0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87,718.45			87,718.45
合计	22,509,175.41	607,304,286.19	611,830,147.79	17,983,313.8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68,967.01	438,256,295.80	444,872,288.90	9,052,973.91
二、职工福利费	86,895.64	27,680,529.37	27,694,926.52	72,498.49
三、社会保险费	36,135.86	22,139,998.59	22,139,013.63	37,120.8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20,496.73	17,889,271.65	17,889,412.99	20,355.39
工伤保险费	1,960.85	1,047,059.84	1,045,933.54	3,087.15
其他	13,678.28	3,203,667.10	3,203,667.10	13,678.28
四、住房公积金	274,097.71	28,211,841.74	28,139,725.76	346,213.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64,568.52	9,019,672.36	6,987,579.14	8,196,661.7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99,000.00	32,899,166.12	32,899,166.12	99,000.00
合计	22,329,664.74	558,207,503.98	562,732,700.07	17,804,468.6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386.55	33,161,002.11	33,161,643.46	88,745.20
2.失业保险费	2,405.67	1,255,380.64	1,255,404.80	2,381.51
3.企业年金缴费		14,062,633.39	14,062,633.39	
合计	91,792.22	48,479,016.14	48,479,681.65	91,126.71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823,143,717.12	254,823,015.02	170,144,974.54	907,821,757.60
资源税	2,855.27			2,855.27
企业所得税	215,892,095.01	133,069,109.67	135,173,527.65	213,787,67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4,768.59	11,715,011.40	11,835,184.21	2,294,595.78
房产税	997,049.54	1,155,458.66	1,162,760.60	989,747.60
土地使用税	3,518,014.87	1,446,453.60	1,385,937.60	3,578,530.87
个人所得税	5,949,286.05	16,560,881.09	14,454,910.56	8,055,256.58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9,849.26	9,262,408.57	9,147,116.66	1,815,141.17
其他税费	124,921,517.98	28,913,331.32	14,449,251.61	139,385,597.69
合计	1,178,539,153.69	456,945,669.33	357,753,663.43	1,277,731,159.5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110,547,193.41	2,167,089,020.01
合计	2,110,547,193.41	2,167,089,020.01

1、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912,043,828.18	1,534,982,539.49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81,410,815.04	112,321,596.48
工会经费	405,239.67	344,403.8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社保和公积金	25,752,836.04	9,052,767.70
应付暂收款	68,628,271.27	485,884,278.09
融雪防冻		60,985.17
其他	80,000.00	818,840.04
安全生产隐患治理专项奖金		100,000.00
科研项目经费	4,560,159.37	6,275,703.92
工程罚款	1,708,896.99	1,492,396.99
应付租金	15,957,146.85	15,755,508.26
合计	2,110,547,193.41	2,167,089,020.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武汉市武昌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894,638.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武汉市市政一公司	33,176,605.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四川川煤第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11,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合计	129,071,243.00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30,850,000.00	969,7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1,038,850,000.00	969,740,000.0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86,423,346.51	232,557,832.28
合计	186,423,346.51	232,557,832.28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667,856,760.00	1,806,6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744,490,000.00	3,230,933,700.00
信用借款	5,380,747,390.00	3,485,050,000.00
小计	12,793,094,150.00	8,522,583,700.00

1、质押贷款: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6,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1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9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7,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6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7,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93,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1,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7,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1,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市支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市支行	3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9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17,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3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2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3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47,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6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16,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16,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67,285,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67,285,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33,662,5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40,375,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33,642,5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川支行	80,75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4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33,2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224,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14,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13,5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	2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	2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	15,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	8,3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竹山支行	13,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379,277,6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19,771,86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79,848,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5,479,3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76,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66,78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7,9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46,7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35,4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4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5,667,856,760.00		

2、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8,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9,99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36,7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316,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74,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088,6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987,3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113,9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40,5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405,1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40,5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40,5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30,4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20,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063,35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746,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253,9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506,3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06,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979,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379,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519,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759,56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080,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523,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017,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42,418.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47,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26,2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304,4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182,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697,8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69,6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100,164.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744,490,000.00	

(二十九)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疫情防控债)		208,022,641.47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33,410,000.00
合计		741,432,641.47
小计		741,432,641.47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疫情防控 债）	200,000,000.00	2020-02-28	3 年	200,000,000.00	208,022,641.47				208,022,641.47	
2020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0-03-23	3 年	500,000,000.00	533,410,000.00				533,41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41,432,641.47				741,432,641.47	

(三十) 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119,160,000.00		8,000,000.00	111,160,000.00
专项应付款	11,059,960.36			11,059,960.36
合计	130,219,960.36		8,000,000.00	122,219,960.36

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秭归县楚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8,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18,000,000.00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阳专项债	3,803,666,477.78	3,772,000,000.00
合计	3,803,666,477.78	3,772,000,000.00

(三十二)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53.33			1,000,000,000.00	52.75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75,000,000.00	46.67			875,000,000.00	46.16
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707,070.71		20,707,070.71	1.09
合计	1,875,000,000.00	100.00	20,707,070.71		1,895,707,070.71	100.00

(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永续债 5 亿元。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	160,000,000.00	1	340,000,000.00			2	50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340,000,000.00				500,000,000.00

(三十四)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2,683,179.70	8,992,562,587.17		10,035,245,766.87
其他资本公积	741,546,135.63	215,130,342.12		956,676,477.75
合计	1,784,229,315.33	9,207,692,929.29		10,991,922,244.62

（三十五）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7,549,175.18	503,351,775.56	566,720,436.43	154,180,514.31
其他				
合计	217,549,175.18	503,351,775.56	566,720,436.43	154,180,514.31

（三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7,028,456.59	28,166,540.24		195,194,996.83
任意盈余公积金	56,596,512.89	14,083,270.12		70,679,783.0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3,624,969.48	42,249,810.36		265,874,779.84

（三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1,383,329,653.60	1,313,374,227.88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383,329,653.60	1,313,374,227.88
本期增加额	419,015,821.01	415,101,539.8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19,015,821.01	514,808,155.99
其他调整因素		-99,706,616.13
本期减少额	181,248,012.48	345,146,114.14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2,249,810.36	49,523,964.8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38,998,202.12	295,622,149.33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621,097,462.13	1,383,329,653.60

（三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9,681,847,785.50	18,125,345,421.16	19,779,551,513.05	18,390,932,020.01
建筑业	19,681,847,785.50	18,125,345,421.16	19,779,551,513.05	18,390,932,020.01
2.其他业务收入	171,190,346.33	175,781,439.88	246,653,770.67	287,061,898.63
租赁	41,072,993.22	25,221,164.45	18,966,304.82	23,725,778.68
咨询、服务	83,370,188.60	70,162,284.11	157,758,618.13	121,811,978.16
过桥收费	18,275,551.25	63,264,892.87	16,461,846.45	114,283,688.87
试验检测及沥青摊铺	28,471,613.26	17,133,098.45	53,467,001.27	27,240,452.92
合计	19,853,038,131.83	18,301,126,861.04	20,026,205,283.72	18,677,993,918.64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79,810.94	16,238,154.73
教育费附加	4,910,640.96	7,488,945.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56,769.94	4,958,441.50
房产税	1,195,927.85	772,801.55
土地使用税	1,464,961.00	1,477,086.06
车船使用税	78,218.62	69,203.20
耕地占用税	89,040.00	735,880.00
其他税费	6,174,553.01	9,202,238.79
合计	28,849,922.32	40,942,751.23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799,164.41	194,284,389.75
保险费	2,504,826.23	1,966,935.97
折旧费	8,791,382.44	9,618,719.28
修理费	2,401,886.92	2,443,279.62
无形资产摊销	2,917,732.36	4,327,230.13
差旅费	4,287,799.80	4,045,143.55
办公费	10,487,609.66	9,421,723.01
诉讼费	715,282.18	806,023.41
聘请中介机构费	5,688,362.58	5,335,534.43
咨询费	6,785,495.73	5,485,656.69
技术转让费		30,000.00
其他	43,328,198.99	3,773,540.36
合计	276,707,741.30	241,538,176.20

(四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用	431,327,503.35	29,746,423.48
合计	431,327,503.35	29,746,423.48

(四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8,748,981.37	292,154,250.60
减：利息收入	30,137,765.46	50,442,822.93
其他	20,082,996.84	11,534,250.13
合计	298,694,212.75	253,245,677.80

(四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个税手续费	541,607.74	
税费返还	935,234.48	976,275.33
其他	132,437.32	
运营补助	20,000,000.00	20,000,000.00
加计抵扣		79,156.55
首次进规工业企业奖励	3,000.00	3,000.00
合计	21,612,279.54	21,058,431.88

(四十四)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148,523.01	-91,036,377.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20,311.99	544,500.00
合计	-26,228,211.02	-90,231,877.98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834,120.19	-81,554,155.06
合计	-5,834,120.19	-81,554,155.06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		-308.73	
合计		-308.73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88,324.43	62,495.83	288,324.43
其他	45,006.79	230,317.16	45,006.7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450,000.00	200,000.00
罚款	561,691.41	30,436.76	561,691.41
合计	1,095,022.63	773,249.75	1,095,022.63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度科技企业培育补贴	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补贴	50,000.00
硚口区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00,000.00
合计	200,000.00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660.97	60,651.65	66,660.97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1,059,922.24	1,665,731.47	1,059,922.24
滞纳金	2,882,255.57	5,432,934.03	2,882,255.57
罚款	1,667,906.77	144,004.30	1,667,906.77
其他	2.53	440,056.13	2.53
诉讼支出	3,696.00		3,696.00
法院执行费	5,000.00	98,339.20	5,000.00
赔偿金	8,027.59	3,363,026.10	8,027.59
违约金	104,588.51		104,588.51
合计	5,798,060.18	11,704,742.88	5,798,060.18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069,079.92	149,462,428.07
递延所得税调整	671,633.11	-9,273,054.89
合计	118,740,713.03	140,189,373.18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2,438,088.82	480,889,560.17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5,834,120.19	81,554,155.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533,516.11	46,120,737.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06,890,766.91	245,710,29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87,212.30	6,106,73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663.46	37,072.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8,748,981.37	292,154,250.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28,211.02	90,231,87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633.11	-8,748,668.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10,610.85	9,740,60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70,467,329.84	-5,315,914,546.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50,488,189.45	4,379,427,964.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457,663.17	307,310,344.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90,076,702.64	5,602,160,961.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0,518,109.62	-1,012,084,258.8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614,141.76	受限资金
应收账款	466,004,181.70	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519,618,323.46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母公司的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宁区红旗渠路100号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503,300.00万元	98.91%	98.91%

注：（1）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企业 46.16%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企业 52.75%的股权。

（2）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十）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黄栌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宏基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五)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23,844,105.56	163,394,495.42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87,027,477.76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622.64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4,188.68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		8,490,566.04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9,320.75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34,018.87	17,028.30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15,792.46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4,660.38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费		1,434,075.47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		4,909,743.96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202,606,580.95	5,291,136.39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88,507,236.51	249,437,734.15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检测费	32,075.47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9,406,426.35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3,329,411.40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养护费	1,271,580.67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36,596,286.79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	291,000.1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1,282,075.13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2,323,373.53	37,105,864.11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1,118,584.07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872,916.05	1,499,244.84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2,685,178.35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宏基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85,080.13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200.32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252,799.94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941,509.72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254,685.50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7,027,477.76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60,797,017.71	

2、其他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357,372,269.83		270,243,886.00		
应收账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988,324.74		2,988,324.74		
应收账款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051,635.73		35,865,217.41		
应收账款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应收账款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11,334,741.31		171,734,405.08		
应收账款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56,697.00		4,656,697.00		
应收账款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462,233.21				
应收账款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807,657.23				
应收账款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	43,300,435.75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709,470.19				
其他应收款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60,702,071.77		1,275,403,836.90		
其他应收款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531,615.90		
其他应收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90,985,594.60		944,680,675.30		
其他应收款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218,286,027.40		210,046,027.40		
其他应收款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31,583.04		31,487.07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806,188,517.33		792,464,482.7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2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459,100.36		2,311,103.06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14,472.10		263,513.65		
其他应收款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16,188.66				
其他应收款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9,652.14				
其他应收款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2,630,732.83				

4、关联方应付其他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4,426,189.37	5,729,733.78
应付账款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783,831.42	
应付账款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83,584.08
应付账款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0,667,623.69	80,318,669.60
应付账款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361,947.44	161,910.75
应付账款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应付账款	武汉环实亿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797,452.46	
应付账款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611,069.45	
应付账款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5,130.69	
应付账款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65,582.07	
应付账款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985.00	
应付账款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3,328,731.26	
其他应付款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8,851,628.84	20,571,586.6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房产经营开发公司	215,204.86	2,367,033.22
其他应付款	武汉精锐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82,985.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34,570.20	38,379.69
其他应付款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839,912,988.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190,639.82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诉讼事项

(1) 湖北江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涉诉工程为吴沙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2,736.10 万元。

(2) 曾学超诉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涉诉工程为福永街道5333（二期）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403.33万元。

(3) 湖北毅力机械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荆州大道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183.50万元。

(4) 王斌诉安徽宏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G206合淮路纬十一路至曹庵姚巷改造（二期）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2,070.90万元。

(5) 荆州市楚九干混砂浆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荆州市疾控中心,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25.10万元。

(6) 洛阳豫天元混凝土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洛阳王城大道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124.00万元。

(7) 湖北鲁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白羊佳苑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462.28万元。

(8) 武汉天域梯业销售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黄陂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154.00万元。

(9) 南京众诚劳动服务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870.00万元。

(10) 武汉大地艺术设计装饰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355.00 万元。

(11) 武汉金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光谷有轨

T1线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63.00万元。

(12) 南京国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340.00万元。

(13) 武汉市天时制冷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63.70万元。

(14) 北京思达建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全力三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51.00万元。

(15) 武汉国机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11号线葛店站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46.70万元。

(16) 湖北鑫禾田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和平大道南延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783.00 万元。

(17) 无锡惠盈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汉阳供应站,涉诉工程为全力三路建设工程,此案件为债权人代位纠纷,案件标的额为430.00万元。

(18) 湖北城涛建材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高新大道(外环线-短咀里湖大桥)综合改造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264.70万元。

(19) 武汉天域梯业销售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黄陂美丽乡村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24.40万元。

(20) 湖北福之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天厦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胡小华,涉诉工程为交通学院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13.18万元。

(21) 武汉思新商品砼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武汉泓卓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四水共治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194.00万元。

(22) 启东市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江门市新江沙汽车现代物流城首期汽车综合展厅及4S店投融资及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案件标的额为1,828.00万元。

(23) 湖北省航道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杭瑞高速21建设施工项目,案件标的额为810.00万元

2、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	开户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92,976,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8,192,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8,288,000.00	2035-11-04

被担保人	开户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38,256,000.00	2035-11-04
		合计	587,712,000.00	

3、抵质押信息

详见附注八、(二十)短期借款和(二十九)长期借款。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不符合应当披露环境信息的条件，无需披露企业环境信息。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818,210,569.06	437,682,490.50	200,000,000.00	3,055,893,059.56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15,773,050.63	11,708,497.86		1,127,481,548.49
小计	3,933,983,619.69	449,390,988.36	200,000,000.00	4,183,374,608.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933,983,619.69	449,390,988.36	200,000,000.00	4,183,374,608.0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317,700,000.00	1,115,773,050.63	52,724,570.00		-41,016,072.14							1,127,481,548.49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243,612,069.73	30,000,000.00		27,202,249.89							300,814,319.62
武汉市通隆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200,000.00	237,961,598.67			-55,550,705.00					182,410,893.67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296,000,000.00	16,724,570.00							312,724,570.00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17,699,382.23			-12,667,617.03					105,031,765.20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317,700,000.00	1,115,773,050.63	52,724,570.00		-41,016,072.14					1,127,481,548.49	

(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8,201,674,019.50	7,421,982,320.11	9,983,502,886.78	9,280,738,516.35
建筑业	8,201,674,019.50	7,421,982,320.11	9,983,502,886.78	9,280,738,516.35
2.其他业务收入	91,152,750.32	67,916,520.25	115,344,816.86	87,578,716.69
南湖运营维护收入			8,490,566.04	
礼和路技术服务		736,276.21	7,547,169.81	7,604,795.94
东本三厂				-458,715.60
桥梁公司管廊二期项目技术服务		1,226,820.89	1,226,415.09	2,120,457.14
盾构分公司	178,425.00	5,642,137.03		9,013,592.46
武汉绣球山污水泵站及进出水管工程	188,679.25			
材料设备租赁	26,521,068.95	7,879,162.12	9,155,151.08	2,891,912.51
体育学院房租收入	200,000.00		120,000.00	
运营服务	23,626,050.35	17,520,802.71	39,656,218.12	33,216,051.68
工程设计服务	40,438,526.77	34,911,321.29	49,149,296.72	33,190,622.56
合计	8,292,826,769.82	7,489,898,840.36	10,098,847,703.64	9,368,317,23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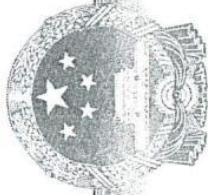
(三)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16,072.14	-92,739,135.4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707,688.72	61,118,300.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20,311.99	544,50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18,611,928.57	-31,076,334.44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珩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85H2P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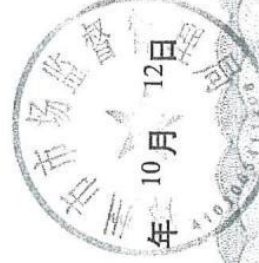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壹佰陆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强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
的审计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 管理
咨询。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 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
新都会9号楼9层906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新增2022.03.01-2022.03.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首单证券服务业务类型	备案公告日期
1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MA50QNNT96	47470352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2	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27302060	47470138	*ST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3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986256X2	47470150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4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20100MA4F41E797	42010425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5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10100MA485H2P23	41010191	债券发行人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6	辽宁景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210103MA1191N40F	21010398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注：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形式复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下载: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新增2022.03.01-2022.03.31).xlsx

发布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大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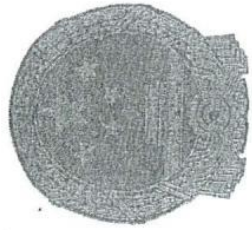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备案号：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证书序号: 00148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蔚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强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圃南路
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新都会9号楼9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91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20〕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张帅 110100755000

姓名 张帅
 Full name 张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1-10
 Date of birth 1987-01-10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11229198701101833

张帅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宇正创新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胡明莹 110100750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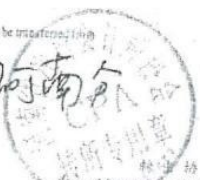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胡明莹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1-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83219920119252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10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宇正创新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10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4 年审计报告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uhan Tian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武天海审字（2025）第 006 号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4-9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母公司利润表	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报表附注	16-94

审计报告

武天海审字[2025]006号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集团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市政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政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鄂2555EYHT73



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市政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市政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328,996,379.87	2,913,172,734.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24,875,806.70	3,288,085.05
应收账款	八（三）	15,836,770,353.32	16,012,324,244.3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687,863,593.77	723,743,546.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五）	7,126,712,484.75	7,072,344,964.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25,352,788.22	38,520,981.74
合同资产	八（七）	28,386,829,371.92	21,173,252,579.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503,090,680.37	726,316,677.57
流动资产合计		54,920,491,458.92	48,662,963,814.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2,396,981,575.78	707,118,182.24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508,529,742.30	1,444,531,297.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9,965,673,045.00	10,056,343,04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159,187,871.46	88,024,171.70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13,999,348.83	199,265,599.60
在建工程	八（十四）	1,074,179,250.46	3,025,213,811.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五）	14,037,537,008.44	12,129,493,77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六）	7,799,089.12	11,144,03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七）	23,240,401.96	26,568,31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八）	19,401,223.17	20,880,617.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06,528,556.52	27,708,582,856.43
资产总计		84,227,020,015.44	76,371,546,670.73

公司负责人：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九）	1,927,796,317.68	1,325,963,558.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	658,529,904.01	820,467,268.91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一）	41,283,465,888.45	35,017,194,79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二）	751,306,764.17	1,752,588,650.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向同业存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三）	15,498,807.66	17,983,313.81
应交税费	八（二十四）	1,082,932,191.66	1,277,731,159.59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五）	2,082,547,723.19	2,110,547,193.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六）	3,151,206,894.48	1,038,8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197,982,931.37	186,423,346.51
流动负债合计		51,151,267,422.67	43,547,749,289.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八）	12,825,676,011.01	12,793,094,1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九）	112,219,960.36	122,219,960.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	3,803,863,499.97	3,803,666,477.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41,759,471.34	16,718,980,588.14
负债合计		67,893,026,894.01	60,266,729,877.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三十一）	1,895,707,070.71	1,895,707,070.71
其他权益工具	八（三十二）	34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4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三十三）	11,009,458,165.12	10,991,922,244.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八（三十四）	212,922,436.22	154,180,514.31
盈余公积	八（三十五）	342,929,554.14	265,874,77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六）	1,870,556,020.08	1,621,097,46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1,573,246.27	15,428,782,071.61
少数股东权益		662,419,875.16	676,034,72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33,993,121.43	16,104,816,79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227,020,015.44	76,371,546,670.73

公司负责人：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52,503,137.18	19,853,038,131.83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七）	18,752,503,137.18	19,853,038,131.83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60,824,815.12	19,336,706,240.76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七）	16,996,480,567.71	18,301,126,861.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八）	17,652,811.42	28,849,922.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九）	258,215,941.01	276,707,741.30
研发费用	八（四十）	498,746,776.75	431,327,503.35
财务费用	八（四十一）	489,728,718.23	298,694,212.75
其中：利息费用		508,174,936.88	308,748,981.37
利息收入		30,048,145.93	30,137,765.46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二）	21,272,745.57	21,612,27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三）	9,797,376.85	-26,228,21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19,392,591.71	-32,148,523.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四）	21,287,084.91	-5,834,120.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五）	39,503,703.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3,539,232.68	505,881,839.40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六）	877,401.26	1,095,022.63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七）	8,674,764.40	5,798,060.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741,869.54	501,178,801.85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八）	149,653,411.93	118,740,713.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088,457.61	382,438,088.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088,457.61	382,438,088.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455,781.64	419,015,821.01
2. 少数股东损益		-96,367,324.03	-36,577,732.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6,088,457.61	382,438,088.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455,781.64	419,015,821.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367,324.03	-36,577,732.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34,208,144.59	12,023,950,45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046,291.88	30,672,59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7,390,367.17	2,389,930,61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65,644,803.64	14,444,553,65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26,754,256.69	11,041,417,006.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4,654,539.50	599,790,61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015,199.78	330,371,71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4,765,407.43	3,906,431,98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33,189,403.40	15,878,011,32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44,599.76	-1,433,457,66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2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155,543.69	8,180,96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1,409.20	45,497.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66,952.89	235,726,45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8,026,591.02	1,026,257,283.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024,914.00	10,345,447,2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051,505.02	11,371,704,55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84,552.13	-11,135,978,09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54,638.00	9,446,415,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95,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10,524,871.96	8,135,367,526.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9,979,509.96	17,581,782,92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39,180,804.78	5,876,647,866.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9,873,644.70	865,984,797.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45.05	232,61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9,097,594.53	6,742,865,277.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881,915.43	10,838,917,64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5,147,236.46	-1,730,518,109.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悦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85,707,070.71	10,991,922,244.62	154,180,514.31	265,5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85,707,070.71	10,991,922,244.62	154,180,514.31	265,5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 综合收益总额		17,535,026.50	58,741,921.91	77,054,774.30			229,176,328.35				
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35,026.50					426,088,457.61				
3. 利润分配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85,707,070.71	11,009,458,165.12	212,922,436.22	342,629,554.14	1,879,556,020.08	662,418,751.66	16,333,993,121.4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6.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专项储备											
2. 其他											
七、其他											
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5,707,070.71	11,009,458,165.12	212,922,436.22	342,629,554.14	1,879,556,020.08	662,418,751.66	16,333,993,121.43				

法定代表人：朱江

财务总监：朱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23,624,969.48		1,383,329,653.60	827,217,053.66	6,470,950,16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5,707,070.71	160,000,000.00	1,784,229,315.33			217,549,175.18	223,624,969.48		1,383,329,653.60	827,217,053.66	6,470,950,16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207,692,929.29			-63,368,660.87	42,249,810.36		237,767,808.53	-151,182,332.19	9,633,866,62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015,821.01	-36,577,732.19	382,438,088.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207,692,929.29							-108,304,600.00	9,460,095,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707,070.71	340,000,000.00	9,207,692,929.29							-108,304,600.00	9,460,09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10,991,922,244.62			154,180,514.31	265,8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为报表组成部分）

朱纪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9,359,522.92	1,176,360,256.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72,317.68	500,000.00
应收账款		7,706,008,774.80	8,397,711,350.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8,175,662.98	408,636,464.29
其他应收款		7,962,740,341.41	6,065,458,068.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711,429.75	13,194,484.27
合同资产		14,760,266,195.28	10,356,123,157.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616,133.64	103,231,818.10
流动资产合计		32,019,450,378.46	26,521,215,599.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05,506,113.22	707,118,182.2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一）	4,270,130,823.34	4,183,374,608.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38,343,045.00	10,048,343,04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07,833.19	44,168,699.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881,334.99	23,357,862.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2,022.94	3,994,96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94,050.87	18,080,09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42,218.14	10,835,320.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96,177,441.69	15,039,272,769.04
资产总计		48,215,627,820.15	41,560,488,368.05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9,822,317.68	9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8,737,108.27	580,601,673.61
应付账款		18,766,626,576.42	15,791,893,076.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8,369,679.18	1,173,354,958.95
应付职工薪酬		4,867,722.58	7,152,796.62
应交税费		459,987,342.51	587,875,561.91
其他应付款		6,712,163,901.57	3,522,727,288.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000.00	74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6,046,316.01	113,059,950.93
流动负债合计		30,626,620,964.22	23,423,165,307.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50,440,000.00	5,543,8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40,034.96	4,740,03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5,180,034.96	5,548,580,034.96
负债合计		35,381,800,999.18	28,971,745,342.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95,707,070.71	1,895,707,070.71
其他权益工具		34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4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19,530,114.73	9,019,530,114.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9,759,410.38	80,139,838.75
盈余公积		332,929,554.14	255,874,77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5,900,671.01	837,491,221.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33,826,820.97	12,588,743,02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15,627,820.15	41,560,488,368.05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二）	8,614,655,760.16	8,292,826,769.82
减：营业成本	十三（二）	7,564,587,610.20	7,489,898,840.36
税金及附加		1,464,945.05	17,385,307.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4,698,341.56	118,835,297.11
研发费用		294,457,574.04	245,528,665.08
财务费用		105,897,877.25	86,543,379.19
其中：利息费用		118,479,302.10	97,922,569.61
利息收入		21,972,472.18	23,249,459.43
加：其他收益		75,666.43	275,997.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三）	69,549,343.43	18,611,928.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91,322.71	-41,016,072.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73,601.30	-1,790,000.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16.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042,739.34	351,733,206.00
加：营业外收入		304,497.17	2,822,817.92
减：营业外支出		2,477,047.24	6,251,69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870,189.27	348,304,327.43
减：所得税费用		92,171,693.93	66,638,925.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698,495.34	281,665,402.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698,495.34	281,665,402.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3,698,495.34	281,665,402.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朱红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陈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3,489,580.73	5,841,594,142.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1.64	11,349,564.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5,815,022.30	13,411,263,55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79,310,554.67	19,264,207,26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6,926,316.67	4,767,727,098.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182,029.44	210,089,13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035,762.61	205,967,20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49,187,641.35	14,708,963,62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5,331,750.07	19,892,747,06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21,195.40	-628,539,800.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2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69,881.96	122,376,83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450.80	34,647.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807,332.76	349,911,48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8,346.26	2,805,813.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447,538.00	10,446,458,61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45,884.26	10,449,264,42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61,448.50	-10,099,352,947.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6,482,317.68	5,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6,482,317.68	14,889,3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6,496,024.04	4,886,945,246.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031,809.64	467,427,46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45.05	232,61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4,570,978.73	5,354,605,32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911,338.95	9,534,714,67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048,407.95	-1,193,178,07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170,895.61	2,335,348,97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122,487.66	1,142,170,895.61

公司负责人：

朱纪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行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9,019,530,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9,019,530,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60,000,000.00				29,619,571.63	77,054,774.30	298,400,449.37	245,083,79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13,698,495.34	513,698,49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77,054,774.30	-215,289,045.97	-138,234,271.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77,054,774.30	-77,054,774.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138,234,271.67	-138,234,271.67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29,619,571.63			29,619,571.63
1. 本期提取	25							105,320,098.87			105,320,098.87
2. 本期使用	26							-75,700,527.24			-75,700,527.24
（六）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1,895,707,070.71		340,000,000.00		9,019,530,114.73		109,759,410.38	332,929,554.14	1,135,900,671.01	12,833,826,820.9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附注）
朱纪刚
朱纪刚
朱纪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743,373,831.70	3,108,763,34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875,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245,694.94		113,518,853.71	213,624,969.48	743,373,831.70	3,108,763,34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0,707,070.71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9,016,284,419.79		-33,379,014.96	42,249,810.36	94,117,389.94	9,479,979,67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81,665,402.42	281,665,402.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	20,707,070.71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9,016,284,419.79					9,376,991,490.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20,707,070.71			8,979,292,929.29					9,0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340,000,000.00	
4. 其他	11										
（二）利润分配	12				36,991,490.50					36,991,49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										
2. 提取盈余公积	1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4. 其他	16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期末余额	28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019,530,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6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红西

（所附财务报表系财务报表附注部分）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系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2 年 3 月 1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00002355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 6 号

注册资本: 207,070.71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实收资本: 189,570.71 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业务性质: 工程施工

经营范围: 承担各级各类市政工程建设的设计与施工;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民用机场工程、工业和民用建设工程、水利堤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环保工程、生态保护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土木工程、架线及管道工程的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勘察活动; 规划设计管理; 水污染治理; 市政设施管理; 城乡市容管理; 绿化管理; 城市公园管理; 从事建筑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供应、施工机械设备租赁; 花卉、苗木种植、养护;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厂房、办公楼租赁; 物业管理; 人才中介服务、公共就业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集团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

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

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

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4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5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成本包括材料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按以下方法进行摊销

①价值 500 元/件以下价值较小的低值易耗品，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②价值 500 元-2000 元/件的低值易耗品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易腐、易糟

的周转材料，如：竹跳板、木模及异形模等，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等。

(2) 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集团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四）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

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

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70	5%	1.36%-2.71%
机器设备	4-8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他	3-5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集团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①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为了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参考同行业的做法，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直线法或产量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其中：

1、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

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

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集团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集团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集团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九）“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

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收入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本集团在房屋完工且经验收合格，与购买方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购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

售收入的实现。购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

3、勘察设计服务收入

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勘察设计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5、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提前完工奖励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6、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7、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8、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9、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以下称“PPP”）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PPP 项目合同，是指本集团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

- （1）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 （2）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双控制”）：

- （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本集团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
- （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如既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应当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于运营阶段，当提供劳务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社会资本方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社会资本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10、建设-转移（以下称“BT”）业务相关收入确认

对于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建造合同确认相关建造服务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金融资产，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三十）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

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三十四)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GR202142000774	15%
2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GR202242000600	15%
3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GR202342002742	15%
4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GR202242000606	15%
5	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GR202242002771	15%
6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GR202142006627	15%
7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GR202242003618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分别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5%
2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
3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
4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
5	武汉市驰通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
6	武汉洪信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全部子企业主要情况：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0,000,000.00	100.00	100.00	15,500,000.00	1
2	武汉市恒和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	1
3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4	武汉洪信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建筑业	3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	1
5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零售业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1
6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房地产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7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2,000,000.00	55.00	55.00	6,600,000.00	1
8	武汉新启翔建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汉南区	武汉市汉南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35,374,642.12	1
9	武汉市驰通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0.00	100.00	100.00	0.00	1
10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3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0,000.00	69.73	69.73	953,006,465.25	1
11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5,000,000.00	90.00	90.00	45,000,000.00	1
12	汉源县汉九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3	1	四川雅安汉源县	四川雅安汉源县	公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	1
13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检测服务	4,800,000.00	70.00	70.00	3,360,000.00	1
14	武汉市政集团(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2	1	西安市莲湖区	西安市莲湖区	建筑业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1
15	武汉市武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0.00	100.00	100.00	0.00	1
16	武汉市航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7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长江新区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武汉市长江新区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18	湖北省路施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建筑业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1
19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3	1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施工	135,660,000.00	95.00	95.00	132,397,030.00	1
20	武汉市杰安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21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	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	建筑业	52,000,000.00	95.00	95.00	205,167,900.00	1
22	湖北梯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2	1	宜昌市秭归县	宜昌市秭归县	建筑业	125,000,000.00	80.00	80.00	100,000,000.00	1
23	武汉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业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0	1
24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6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	1
25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荆州区	荆州市荆州区	建筑业	226,311,000.00	70.00	70.00	153,000,000.00	1
26	四川楚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2	1	四川省雅安市	四川省雅安市	建筑业	10,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	1
27	湖北咸宁绿水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47,057,100.00	73.16	73.16	107,586,529.00	1
28	咸宁经开绿水市政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0,500,000.00	90.00	90.00	9,449,999.00	1
29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荆州市公安县	荆州市公安县	建筑业	100,000,000.00	52.00	52.00	233,092,000.00	1
30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02	1	广水市工业园区	广水市工业园区	建筑业	55,000,000.00	90.00	90.00	49,500,000.00	1
3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32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建筑业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14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3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0	1
34	湖北汉襄旭建设有限公司	02	1	襄阳市樊城区	襄阳市樊城区	建筑业	103,300,000.00	80.00	80.00	82,640,000.00	1
35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223,350,000.00	1
36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2	1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路 32 号	建筑业	59,410,000.00	89.99	89.99	76,491,500.00	1
37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02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0	1
38	竹山县兴竹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03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32,510,000.00	77.00	77.00	25,032,700.00	1
39	武汉市机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6,024,000.00	100.00	100.00	6,024,000.00	2
40	武汉起展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1
41	武汉市杭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	建筑业	8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	1
42	武汉诚鉴正鑫商贸有限公司	03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0.00	100.00	100.00	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级次	取得方式
1	武汉市政集团(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	建筑	100.00	100.00	2级	投资设立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企业情况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27	-71,704,449.93		344,253,929.85
2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8.00	-6,652,458.19		214,889,541.93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余额”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度，“上年”系指 2023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其他货币资金	44,585,023.31	53,614,141.76
合计	2,328,996,379.87	2,913,172,734.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365,957.62	832,922.5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9,949.83
司法冻结	44,219,065.69	31,419,459.76
冻结资金		21,151,809.58
合计	44,585,023.31	53,614,141.76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741,834.70	933,423.18
商业承兑汇票	11,133,972.00	2,354,661.87
小计	24,875,806.70	3,288,085.0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4,875,806.70	3,288,085.0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72,317.6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872,317.68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49,464,636.15	6,348,333.20	12,387,957,643.89	26,829,316.7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383,492,466.33	2,140,256.72	2,076,806,697.30	2,587,579.17
2 至 3 年 (含 3 年)	1,118,611,022.12	3,390,705.43	934,416,290.02	19,474,645.29
3 年以上	1,039,613,028.52	42,531,504.45	697,611,221.27	35,576,066.97
合计	15,891,181,153.12	54,410,799.80	16,096,791,852.48	84,467,608.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8,390.34	0.03	4,668,390.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86,512,762.78	99.97	49,742,409.46	0.31	15,836,770,353.32
其中：组合 1 (关联方款项)	237,880,716.99	1.50			237,880,716.99
组合 2 (央企、省市国企、 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12,772,309,711.93	80.40			12,772,309,711.93
组合 3 (政府部门、事业单 位的应收款项)	2,659,984,894.82	16.74			2,659,984,894.82
组合 4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 特征的应收款项)	216,337,439.04	1.36	49,742,409.46	22.99	166,595,029.58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计	15,891,181,153.12	100.00	54,410,799.80	0.34	15,836,770,353.3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8,390.34	0.03	4,168,390.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92,623,462.14	99.97	80,299,217.79	0.50	16,012,324,244.35
其中：组合 1 (关联方款项)	2,007,034,826.62	12.47			2,007,034,826.62
组合 2 (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10,612,271,763.34	65.94			10,612,271,763.34
组合 3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2,762,080,291.86	17.16			2,762,080,291.86
组合 4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711,236,580.32	4.43	80,299,217.79	11.29	630,937,362.53
合计	16,096,791,852.48	100.00	84,467,608.13	0.52	16,012,324,244.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工业四路-东湖路	36,503.81	36,503.81	100.00	三直属老旧呆死账；时间久远无法追溯
汉南区工业倍增发展区基础设施建设指挥部	526,672.09	526,672.09	100.00	武汉市汉南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同时我方多次催款，业主单位仍不支付尾款。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712,539.53	712,539.53	100.00	拒绝支付到期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494,497.30	494,497.30	100.00	因三公司官司，业主无法拨付。三公司重组过程中一并处理。审结日/财政审计/决算审计日（最后一期）2012 年 9 月
湖北湘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38,152.61	538,152.61	100.00	三直属老旧呆死账；业主法律主体不存在。审结日/财政审计/决算审计日（最后一期）2011 年 4 月
武汉市义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0,025.00	2,360,025.00	100.00	根据法院给航发出具暂停给义和支付款项的函件，全额计提
合计	4,668,390.34	4,668,39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组合 4(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715,873.28	52.10	5,635,793.67	536,586,334.07	75.44	26,829,316.7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1,402,567.08	9.89	2,140,256.72	23,750,396.40	3.34	2,375,039.64
2 至 3 年 (含 3 年)	16,953,527.23	7.84	3,390,705.43	97,373,226.45	13.69	19,474,645.29
3 年以上	65,265,471.45	30.17	38,575,653.64	53,526,623.40	7.53	31,620,216.16
合计	216,337,439.04	100.00	49,742,409.46	711,236,580.32	100.00	80,299,217.79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4,168,390.34	500,000.00			4,668,390.34
组合计提	80,299,217.79	-30,556,808.33			49,742,409.46
其中：组合 4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80,299,217.79	-30,556,808.33			49,742,409.46
合计	84,467,608.13	-30,056,808.33			54,410,799.8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59,888,088.62	7.30
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740,859,404.03	4.66
武汉车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35,963,097.07	4.63
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0,155,870.69	4.28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484,717,751.26	3.05
合计	3,801,584,211.67	23.92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6,437,816.23	34.37		226,052,845.21	31.24	
1 至 2 年(含 2 年)	40,245,713.77	5.85		100,556,307.77	13.89	
2 至 3 年(含 3 年)	62,924,144.48	9.15		184,332,547.70	25.47	
3 年以上	348,255,919.29	50.63		212,801,846.03	29.4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合计	687,863,593.77	100.00	723,743,546.71	100.00
----	----------------	--------	----------------	--------

2、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3-4 年	具体结算待业主结算审计办理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3-4 年	具体结算待业主结算审计办理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3-4 年	具体结算待业主结算审计办理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雄楚大街改造工程指挥部	武汉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7,990,000.00	4-5 年	未办理结算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15,680,000.00	5 年以上	具体结算待业主结算审计办理
合计		121,549,142.33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5.97
四川仁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467,292.96	4.14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3.42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3.39
湖北换成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19,864,645.41	2.88
合计	136,211,080.70	19.8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7,126,652,484.75	7,072,344,964.87
合计	7,126,712,484.75	7,072,344,964.87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845,441,045.59	3,560,172.25	5,607,671,055.52	3,135,782.73
1 至 2 年 (含 2 年)	207,440,682.87	283,352.07	482,468,463.50	1,982,375.94
2 至 3 年 (含 3 年)	219,009,616.76	1,164,735.38	152,526,933.95	2,559,697.05
3 年以上	962,934,379.99	103,164,980.76	934,798,613.52	97,442,245.90
合计	7,234,825,725.21	108,173,240.46	7,177,465,066.49	105,120,101.62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234,631,725.21	100.00	107,979,240.46	1.49	7,126,652,484.75
其中：组合 1 (关联方款项款项)	5,745,563,598.59	79.42			5,745,563,598.59
组合 2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128,160,941.28	1.77			128,160,941.28
组合 3 (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1,073,980,563.17	14.84			1,073,980,563.17
组合 4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68,802,719.84	0.95			68,802,719.84
组合 5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	218,123,902.33	3.02	107,979,240.46	49.50	110,144,661.87
合计	7,234,825,725.21	100.00	108,173,240.46	1.50	7,126,652,484.7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177,271,066.49	100.00	104,926,101.62	1.46	7,072,344,964.87
其中：组合 1 (关联方款项款项)	6,058,171,585.04	84.41			6,058,171,585.04
组合 2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431,399,744.04	6.01			431,399,744.04
组合 3 (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402,163,144.17	5.60			402,163,144.17
组合 4 (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58,655,234.54	0.82			58,655,234.54
组合 5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	226,881,358.70	3.16	104,926,101.62	46.25	121,955,257.08
合计	7,177,465,066.49	100.00	105,120,101.62	1.46	7,072,344,964.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武汉巴登城投资有限公司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拒绝支付到期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94,000.00	194,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 组合 5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203,444.98	32.64	3,560,172.25	62,715,654.69	27.64	3,135,782.73
1 至 2 年 (含 2 年)	2,833,520.52	1.30	283,352.07	19,823,759.33	8.74	1,982,375.94
2 至 3 年 (含 3 年)	5,823,676.92	2.67	1,164,735.38	12,798,485.27	5.64	2,559,697.05
3 年以上	138,263,259.91	63.39	102,970,980.76	131,543,459.41	57.98	97,248,245.90
合计	218,123,902.33	100.00	107,979,240.46	226,881,358.70	100.00	104,926,101.6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04,926,101.62		194,000.00	105,120,101.6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53,138.84			3,053,138.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7,979,240.46		194,000.00	108,173,240.46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000.00					19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926,101.62	3,053,138.84				107,979,240.46
其中：组合 5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	104,926,101.62	3,053,138.84				107,979,240.46
合计	105,120,101.62	3,053,138.84				108,173,240.4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80,600,981.76	1 年以内	46.73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2,521,262.22	1 年以内	11.23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200,000.00	1 年以内	6.91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2,621,176.77	1 年以内	6.12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7,672,918.68	1 年以内	5.36
合计		5,523,616,339.43		76.35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28,162.53		7,828,162.5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 (产成品)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7,524,625.69		17,524,625.6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25,352,788.22		25,352,788.2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37,274.27		16,537,274.2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983,707.47		21,983,707.47
合同履约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38,520,981.74		38,520,981.74

（七）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	985,007,310.53		985,007,310.53	931,593,516.54		931,593,516.54
EPC 项目	16,084,542,105.29		16,084,542,105.29	9,641,036,778.85		9,641,036,778.85
PPP 项目	1,566,901,328.00		1,566,901,328.00	2,010,597,986.96		2,010,597,986.96
总承包 - 道路项目	4,573,497,638.53		4,573,497,638.53	4,867,652,831.42		4,867,652,831.42
总承包 -- 桥梁项目	447,537,832.35		447,537,832.35	419,205,274.95		419,205,274.95
其他项目	4,729,343,157.22		4,729,343,157.22	3,303,166,190.51		3,303,166,190.51
合计	28,386,829,371.92		28,386,829,371.92	21,173,252,579.23		21,173,252,579.23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03,090,680.37	726,316,677.57
预缴税金		
其他		
合计	503,090,680.37	726,316,677.57

(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2,402,698,160.36	5,716,584.58	2,396,981,575.78	707,118,182.24		707,118,182.24
合计	2,402,698,160.36	5,716,584.58	2,396,981,575.78	707,118,182.24		707,118,182.24

注：其他是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工程款。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44,531,297.03	63,998,445.27		1,508,529,742.30
小计	1,444,531,297.03	63,998,445.27		1,508,529,742.3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444,531,297.03	63,998,445.27		1,508,529,742.3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716,498,740.00	1,444,531,297.03	85,544,914.00		-19,392,591.71				1,303,877.02	-850,000.00		1,508,529,742.30
武汉市洪山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14,574,684.12			892,532.02				1,243,877.02			14,223,339.12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3,704,562.47			-5,458,791.31							18,245,771.16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000,000.00	4,592,473.30			-659,810.85			60,000.00			3,872,662.45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5,449,140.00	549,904,226.00	55,544,914.00								605,449,140.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200,000.00	182,410,893.67			-36,068,204.02						146,342,689.65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762,559.59						217,737,440.41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300,814,319.62			34,226,287.54						335,040,607.16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05,031,765.20			-9,086,846.64						95,944,918.56
武汉市鸿瑞悦新基建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0	1,085,408.58			-235,408.58				-850,000.00		
武汉楚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99,600.00	7,162,964.07			-239,790.28						6,923,173.79
广水市马都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750,000.00	28,750,000.00									28,750,000.00
合计	1,716,498,740.00	1,444,531,297.03	85,544,914.00	-19,392,591.71	1,303,877.02	-850,000.00					1,508,529,742.30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恩施市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8,543,045.00	8,543,045.00
武汉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湖北绿缘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新疆中天启航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0	9,000,000,000.00
武汉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武汉车都城建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000.00	1,000,000,000.00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武汉市鸿瑞悦新基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	
武汉都市区环线南段管理有限公司	18,480,000.00	
合计	9,965,673,045.00	10,056,343,045.00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武汉车都城建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94,968.56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5,000.00			
合计	29,189,968.56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007,711.54	100,353,164.92		209,360,876.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9,007,711.54	100,353,164.92		209,360,876.46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0,983,539.84	29,189,465.16		50,173,00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983,539.84	29,189,465.16		50,173,005.00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88,024,171.70			159,187,871.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024,171.70			159,187,871.46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88,024,171.70			159,187,871.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88,024,171.70			159,187,871.46
土地使用权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13,999,348.83	199,265,599.6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3,999,348.83	199,265,599.6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0,174,789.25	14,990,892.68	130,003,870.32	395,161,811.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218,042.32		100,353,164.92	62,864,877.40
机器设备	227,463,975.21	13,467,624.09	19,098,586.05	221,833,013.25
运输工具	46,489,854.45	230,618.36	9,250,414.22	37,470,058.59
电子设备	7,810,929.90	4,200.00		7,815,129.90
办公设备	54,644,477.02	1,190,174.95	1,139,984.88	54,694,667.09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0,547,510.35	98,275.28	161,720.25	10,484,065.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0,909,189.65	24,502,864.66	54,249,591.53	281,162,462.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422,157.07	3,593,940.80	26,140,586.88	23,875,510.99
机器设备	173,784,938.86	13,951,239.03	18,133,088.14	169,603,089.75
运输工具	33,954,555.88	2,743,051.05	8,778,023.15	27,919,583.78
电子设备	4,567,972.46	103,027.15		4,670,999.61
办公设备	44,612,808.79	3,490,455.94	1,069,549.55	47,033,715.18
酒店业家具				
其他	7,566,756.59	621,150.69	128,343.81	8,059,563.4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9,265,599.60			113,999,348.83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6,795,885.25			38,989,366.41
机器设备	53,679,036.35			52,229,923.50
运输工具	12,535,298.57			9,550,474.81
电子设备	3,242,957.44			3,144,130.29
办公设备	10,031,668.23			7,660,951.91
酒店业家具				
其他	2,980,753.76			2,424,501.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265,599.60			113,999,348.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6,795,885.25			38,989,366.41
机器设备	53,679,036.35			52,229,923.50
运输工具	12,535,298.57			9,550,474.81
电子设备	3,242,957.44			3,144,130.29
办公设备	10,031,668.23			7,660,951.91
酒店业家具				
其他	2,980,753.76			2,424,501.91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074,179,250.46		1,074,179,250.46	3,025,213,811.73		3,025,213,811.73
合计	1,074,179,250.46		1,074,179,250.46	3,025,213,811.73		3,025,213,811.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207 国道公安县埠河至南平段、351 国道沙公高速杨家厂互通 PPP 项目	3,075,840,000.00	2,036,515,400.95	159,911,602.68		2,196,427,003.63	
襄阳市中心城区庞二等五个防汛排涝泵站工程 PPP 项目	474,870,000.00		12,079,932.97		12,079,932.97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武汉至鄂州段）	9,168,340,526.00		101,183,371.20		101,183,371.20	
合计	12,719,050,526.00	2,036,515,400.95	273,174,906.85		2,309,690,307.80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的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的金额		
207 国道公安县埠河至南平段、351 国道沙公高速杨家厂互通 PPP 项目	96.40	100.00	242,528,204.12	51,680,408.19	4.58	项目资本金、政府补助、银行贷款	
襄阳市中心城区庞二等五个防汛排涝泵站工程 PPP 项目	100.00	100.00				项目注册资本金 10330 万元，贷款 41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注册资本金到位 10330 万，贷款 3.85 亿。	
武汉至阳新高速公路（武汉至鄂州段）	99.00	99.00	686,366,779.41	11,314,386.00	5.00	资本金加债务融资	
合计			928,894,983.53	62,994,794.19			

(十五)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119,747,712.83	2,311,242,444.27	36,157,127.57	15,394,833,029.53
其中: 软件	18,993,256.59	142,985.78		19,136,242.37
土地使用权	81,919,510.69			81,919,510.69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13,018,834,945.55	2,311,099,458.49	36,157,127.57	15,293,777,276.47
二、累计摊销合计:	990,253,936.10	367,042,084.99		1,357,296,021.09
其中: 软件	8,474,751.63	2,214,255.11		10,689,006.74
土地使用权	4,898,548.72	518,058.80		5,416,607.52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976,880,635.75	364,309,771.08		1,341,190,406.8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129,493,776.73			14,037,537,008.44
其中: 软件	10,518,504.96			8,447,235.63
土地使用权	77,020,961.97			76,502,903.17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12,041,954,309.80			13,952,586,869.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129,493,776.73			14,037,537,008.44
其中: 软件	10,518,504.96			8,447,235.63
土地使用权	77,020,961.97			76,502,903.17
专利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12,041,954,309.80			13,952,586,869.64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设备装修改造	11,061,536.27	2,241,143.10	5,560,049.66		7,742,629.71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装修改造	82,502.88		82,502.88		
租赁费		114,059.41	57,600.00		56,459.41
合计	11,144,039.15	2,355,202.51	5,700,152.54		7,799,089.12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7,564,686.61	23,240,401.96	164,293,194.17	26,568,315.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预提项目				
其他				
合计	147,564,686.61	23,240,401.96	164,293,194.17	26,568,315.29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市城建工程有限公司材料设备租赁分公司	68,181.98	68,181.98
二七路过江通道(解放大道-沿江大道段)工程施工	89,899.01	159,620.74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临时设施	29,138.03	58,276.06
全力三路延长线跨通顺河道路、排水、桥梁工程	1,409,478.16	1,409,478.16
(综合开发) 停车场改造	1,214,208.91	1,214,208.91
临时设施	16,590,317.08	17,970,852.11
合计	19,401,223.17	20,880,617.96

(十九)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27,796,317.68	1,325,963,558.15
合计	1,927,796,317.68	1,325,963,558.15

1、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400,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58,529,904.01	815,467,268.91
合计	658,529,904.01	820,467,268.91

(二十一)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293,724,769.38	30,145,977,838.19
1 至 2 年 (含 2 年)	7,010,729,933.71	3,247,765,859.45
2 至 3 年 (含 3 年)	1,885,175,467.95	518,158,362.40
3 年以上	1,093,835,717.41	1,105,292,738.88
合计	41,283,465,888.45	35,017,194,798.92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9,728,197.64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8,035,351.78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武汉盛大长青建材有限公司	123,239,931.96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国药控股武汉临空港有限公司	102,288,735.75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重庆市云阳县云交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7,956,467.89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合计	601,248,685.02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	401,611,917.27	550,529,617.60
预收工程款	260,438,644.31	1,151,027,057.67
预售房产款		
其他	89,256,202.59	51,031,974.94
合计	751,306,764.17	1,752,588,650.21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804,468.65	538,541,896.30	541,021,704.65	15,324,660.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126.71	49,409,311.13	49,414,008.93	86,428.91
三、辞退福利		1,045,622.07	1,045,622.0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87,718.45			87,718.45
合计	17,983,313.81	588,996,829.50	591,481,335.65	15,498,807.6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52,973.91	421,497,282.47	422,837,932.08	7,712,324.30
二、职工福利费	72,498.49	30,549,602.22	30,549,602.22	72,498.49
三、社会保险费	37,120.82	23,561,716.72	23,562,967.72	35,869.8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20,355.39	18,694,923.72	18,696,174.72	19,104.39
工伤保险费	3,087.15	1,723,236.98	1,723,236.98	3,087.15
其他	13,678.28	3,143,556.02	3,143,556.02	13,678.28
四、住房公积金	346,213.69	30,283,275.20	30,535,198.90	94,289.9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96,661.74	9,298,035.51	10,184,019.55	7,310,677.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99,000.00	23,351,984.18	23,351,984.18	99,000.00
合计	17,804,468.65	538,541,896.30	541,021,704.65	15,324,660.3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745.20	34,980,360.30	34,984,888.30	84,217.20
2.失业保险费	2,381.51	1,205,524.37	1,205,694.17	2,211.71
3.企业年金缴费		13,223,426.46	13,223,426.46	
合计	91,126.71	49,409,311.13	49,414,008.93	86,428.91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02,977,308.53	907,821,757.60
资源税	2,855.27	2,855.27
企业所得税	248,675,169.84	213,787,67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1,753.66	2,294,595.78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产税	1,025,903.26	989,747.60
土地使用税	3,518,014.87	3,578,530.87
个人所得税	5,977,854.06	8,055,256.58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0,810.07	1,815,141.17
其他税费	116,682,522.10	139,385,597.69
合计	1,082,932,191.66	1,277,731,159.5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082,547,723.19	2,110,547,193.41
合计	2,082,547,723.19	2,110,547,193.41

1、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846,867,962.93	1,928,000,975.03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77,926,412.00	81,410,815.04
工会经费	265,361.04	405,239.67
社保和公积金	4,699,633.12	25,752,836.04
应付暂收款	136,986,607.74	68,628,271.27
科研项目经费	5,141,349.37	4,560,159.37
工程罚款	1,146,060.00	1,708,896.99
其他	9,514,336.99	80,000.00
合计	2,082,547,723.19	2,110,547,193.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武汉市市政一公司	33,176,605.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7,743,996.4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四川川煤第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11,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竹山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合计	105,920,601.40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41,206,894.48	1,030,8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计	3,151,206,894.48	1,038,850,000.0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7,982,931.37	186,423,346.51
合计	197,982,931.37	186,423,346.51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95,001,621.01	5,667,856,76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28,000,000.00	1,744,490,000.00
信用借款	6,202,674,390.00	5,380,747,390.00
小计	12,825,676,011.01	12,793,094,150.00

1、质押贷款：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竹山县支行	13,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南街村支行	32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河南楚盛颍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15,34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732,962.61	应收账款质押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市支行	2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484,954,850.4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行	764,936,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直支行	597,162,828.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7,433,5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575,941,48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20,500,000.00	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5,595,001,621.01		

2、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被保证人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8,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4,000,000.00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028,000,000.00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111,160,000.00		10,000,000.00	101,160,000.00
专项应付款	11,059,960.36			11,059,960.36
合计	122,219,960.36		10,000,000.00	112,219,960.36

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秭归县楚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阳专项债	3,803,863,499.97	3,803,666,477.78
合计	3,803,863,499.97	3,803,666,477.78

(三十一)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52.75			1,000,000,000.00	52.75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75,000,000.00	46.16			875,000,000.00	46.16
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707,070.71	1.09			20,707,070.71	1.09
合计	1,895,707,070.71	100.00			1,895,707,070.71	100.00

(三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永续债 3.4 亿元。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2	500,000,000.00			1	160,000,000.00	1	34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340,000,000.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35,245,766.87			10,035,245,766.87
其他资本公积	956,676,477.75	17,535,920.50		974,212,398.25
合计	10,991,922,244.62	17,535,920.50		11,009,458,165.12

(三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4,180,514.31	300,650,402.84	241,908,480.93	212,922,436.22
其他		1,618,980.00	1,618,980.00	
合计	154,180,514.31	302,269,382.84	243,527,460.93	212,922,436.22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95,194,996.83	51,369,849.53		246,564,846.36
任意盈余公积金	70,679,783.01	25,684,924.77		96,364,707.7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5,874,779.84	77,054,774.30		342,929,554.14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1,621,097,462.13	1,383,329,653.60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621,097,462.13	1,383,329,653.60
本期增加额	522,455,781.64	419,015,821.0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22,455,781.64	419,015,821.0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72,997,223.69	181,248,012.48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77,054,774.30	42,249,810.36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95,942,449.39	138,998,202.12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870,556,020.08	1,621,097,462.13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18,380,615,666.34	16,585,786,331.06	19,681,847,785.50	18,125,345,421.16
建筑业	18,380,615,666.34	16,585,786,331.06	19,681,847,785.50	18,125,345,421.16
2.其他业务收入	371,887,470.84	410,694,236.65	171,190,346.33	175,781,439.88
租赁	50,569,414.73	43,392,553.12	41,072,993.22	25,221,164.45
咨询、服务	79,716,029.66	73,331,543.40	83,370,188.60	70,162,284.11
过路收费	91,273,521.75	161,206,981.10	18,275,551.25	63,264,892.87
试验检测	95,385,115.41	79,207,063.16	28,471,613.26	17,133,098.45
建筑销售	54,943,389.29	53,556,095.87		
合计	18,752,503,137.18	16,996,480,567.71	19,853,038,131.83	18,301,126,861.04

(三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30,617.23	10,679,810.94
教育费附加	5,192,920.96	4,910,640.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53,567.90	4,256,769.94
房产税	2,582,262.20	1,195,927.85
土地使用税	1,505,129.94	1,464,961.00
车船使用税	25,343.40	78,218.62
耕地占用税	-97,200.00	89,040.00
其他税费	-6,439,830.21	6,174,553.01
合计	17,652,811.42	28,849,922.32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5,474,978.29	188,799,164.41
保险费	2,099,374.76	2,504,826.23
折旧费	8,081,983.28	8,791,382.44
修理费	1,602,565.44	2,401,886.92
无形资产摊销	2,715,104.83	2,917,732.36
差旅费	4,521,696.94	4,287,799.80
办公费	14,605,525.87	10,487,609.66
诉讼费	1,112,032.94	715,282.18
聘请中介机构费	5,207,088.17	5,688,362.58
咨询费	9,165,416.80	6,785,495.73
其他	23,630,173.69	43,328,198.99
合计	258,215,941.01	276,707,741.30

(四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用	498,746,776.75	431,327,503.35
合计	498,746,776.75	431,327,503.35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08,174,936.88	308,748,981.37
减：利息收入	30,048,145.93	30,137,765.46
其他	11,601,927.28	20,082,996.84
合计	489,728,718.23	298,694,212.75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个税手续费	541,769.29	541,607.74
税费返还	704,953.24	935,234.48
其他	23,023.04	132,437.32
运营补助	20,000,000.00	20,000,000.00
首次进规工业企业奖励	3,000.00	3,000.00
合计	21,272,745.57	21,612,279.54

(四十三)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92,591.71	-32,148,523.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189,968.56	5,920,311.99
合计	9,797,376.85	-26,228,211.02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287,084.91	-5,834,120.19
合计	21,287,084.91	-5,834,120.19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	39,503,703.29		39,503,703.29
合计	39,503,703.29		39,503,703.29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21,456.84	288,324.43	121,456.8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罚款及奖励	553,313.74	561,691.41	553,313.74
其他	2,630.68	45,006.79	2,630.68
合计	877,401.26	1,095,022.63	877,401.26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22 年度武昌区优质存量企业奖励	100,000.00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50,000.00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市级补贴	50,000.00
合计	200,000.0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2,931.66	66,660.97	262,931.66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1,000.00		111,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3,681,487.63	1,059,922.24	3,681,487.63
滞纳金		2,882,255.57	
罚款及奖励	387,885.70	1,667,906.77	387,885.70
诉讼支出		3,696.00	
法院执行费	543,420.90	5,000.00	543,420.90
赔偿金	2,607,781.51	8,027.59	2,607,781.51
违约金		104,588.51	
捐赠	1,078,000.00		1,078,000.00
其他	2,257.00	2.53	2,257.00
合计	8,674,764.40	5,798,060.18	8,674,764.40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325,498.60	118,069,079.9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327,913.33	671,633.11
合计	149,653,411.93	118,740,713.03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6,088,457.61	382,438,088.82
加: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1,287,084.91	5,834,120.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02,864.66	32,533,516.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67,042,084.99	306,890,766.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00,152.54	6,787,21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03,703.29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474.82	-221,663.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8,174,936.88	308,748,981.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97,376.85	26,228,21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7,913.33	671,63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68,193.52	16,610,610.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97,129,043.35	-9,270,467,329.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52,026,530.29	6,750,488,189.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44,599.76	-1,433,457,663.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59,558,593.02	4,590,076,702.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147,236.46	-1,730,518,109.6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585,023.31	受限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16,900,205.79	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461,485,229.10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母公司的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阳区红旗渠路100号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503,300.00万元	98.91%	98.91%

注：(1)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企业 46.16%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企业 52.75%的股权。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十) 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宏基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城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都市区环线北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航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和纵盛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和纵顺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实亿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环投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西四环线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新航耀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新航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	--------

(五)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23,844,105.56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5,600.00	87,027,477.76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19,116,319.86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培训收入		34,018.87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202,606,580.95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88,507,236.51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检测费	228,553.49	32,075.47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9,406,426.35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3,329,411.40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养护费	2,944,478.60	1,271,580.67
武汉环投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36,596,286.79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		291,000.13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费	394,240.62	
武汉城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费	294,407.13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餐饮费	2,264.16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430,700.00	61,282,075.13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9,093,315.43	82,323,373.53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872,916.05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宏基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62,951.44	1,885,080.13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425.47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932.50	175,200.32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97,719,038.91	21,252,799.94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697,196.05	7,941,509.72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2,602,200.00	254,685.50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369.13	87,027,477.76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10,864,744.60	60,797,017.71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268,657.55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297,504,715.05	
武汉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996,760.0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13,637,901.65	
武汉西四环线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新航耀商贸有限公司	17,700,002.30	
武汉新航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7,935,779.82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武汉星耀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1,485,148.51	
武汉综合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264,150.94	

2、其他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2,423.88		2,988,324.74		否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051,635.73		否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9,447,208.41		9,000,000.00		否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11,334,741.31		否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56,697.00		4,656,697.00		否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62,233.21		7,462,233.21		否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807,657.23		否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3,300,435.75		否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709,470.19		否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6,764,552.20				否
	武汉黄悟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7,602.29				否
预付账款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41,819,796.91				否
其他应收款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380,600,981.76		1,960,702,071.77		否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否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672,918.68		890,985,594.60		否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213,043,716.48		218,286,027.40		否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70,000.00		否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31,583.04		否
	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12,521,262.22		806,188,517.33		否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200,000.00		500,200,000.00		否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028,295.81		2,459,100.36		否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673,654.55		114,472.10		否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1,192.37		1,716,188.66		否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42,621,176.77		549,652.14		否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2,013.05				否
	武汉航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905.59				否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867,704.45				否
	武汉星耀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89,623.35				否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2,328,037.12		2,630,732.83		否
	武汉城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2,723.73				否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281,443.12				否
长期应收款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359,962,955.33		357,372,269.83		否

4、关联方应付其他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712,000.04	4,426,189.37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863,235.91	13,783,831.42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78,533,121.81	40,667,623.69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161,910.75	361,947.44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武汉环实亿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797,452.46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68,455.07	13,611,069.45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95,315.28	455,130.69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1,300,651.53	65,582.07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985.00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21,703.49	3,328,731.26
	武汉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26,646.84	
	武汉环投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4,097,452.46	
	武汉新航耀商贸有限公司	17,700,002.30	
	武汉新航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7,935,779.82	
	武汉城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8,494,339.62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103,904,700.63	
合同负债			
	武汉北驿物流有限公司	20,293,125.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305,134.84	38,851,628.84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503,186.27	215,204.86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34,570.2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590,000,000.00	839,912,988.00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190,639.82	1,190,639.82
	武汉环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912.20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88,376.93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31.78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宏基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	24,308.00	
	武汉城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230,000.00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2,374,570.20	
其他流动负债			
	武汉和纵顺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6,513,761.47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诉讼事项

(1) 湖北省航道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杭瑞HRTJ21标段工程,案件标的额3,157.43万元。

(2) 王斌诉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G206合淮路纬十一路至曹庵姚巷改造(二期)工程,案件标的额2,070.90万元。

(3) 武汉市富马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诉刘涛涛、武汉市启虹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三湖三河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12.12万元。

(4) 武汉鼎盛众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兴盛路(兴一路~桥机围墙)道路黑色化及人行道改造工程,案件标的额为208.52万元。

(5) 云阳县诚信杭萧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云阳分公司,涉诉工程为重庆市云阳师范学校新校区(1期)建设和附设幼儿园改造项目,此案件为定作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129.37万元。

(6) 黄文林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咸安区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官网工程,案件标的额为710.76万元。

(7) 高春光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咸安区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官网工程,案件标的额977.29万元。

(8) 武汉联润建材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四水共治”二期工程市政排水管网修复改造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162.68万元。

(9) 湖北联建新材料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清潭、群利等八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白羊佳苑环建设区二期项目(一标段),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141.16 万元。

(10) 湖北筑选新材料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清潭、群利等八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白羊佳苑环建设区二期项目(一标段),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291.21 万元。

(11) 梅克胜、赵均诉湖北林豪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乐之峰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豹子溪生态廊道景观风光带工程热力管线迁改项目,案件标的额为 80.33 万元。

(12) 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地铁 12 号线 1、3-7 标盾构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308.99 万元。

(13) 徐雷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南湖水环境工程,此案件为债权人代位权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22.90 万元。

(14) 湖北城涛建材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鑫伯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涉诉工程为地铁 19 号线一二四标盾构,案件标的额为 118.98 万元。

(15) 徐松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和南湖水环境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此案件为债权人代位权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84.05 万元。

(16) 湖北凌鑫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武汉市交通学校还建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76.90 万元。

(17) 鄂州市龙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武汉市交通学校还建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54.07 万元。

(18) 霍邱县通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阜南县“北城区路网”和“西北片区路网”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47.58 万元。

2、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	开户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88,184,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涧西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0,968,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716,000.00	2034-1-29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9,872,000.00	2034-1-28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88,540,000.00	2035-11-04

被担保人	开户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24,968,000.00	2035-11-04
		合计	555,248,000.00	

3、抵押信息

详见附注八、(十九)短期借款和(二十八)长期借款。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不符合应当披露环境信息的条件，无需披露企业环境信息。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055,893,059.56	70,447,538.00		3,126,340,597.56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27,481,548.49	16,308,677.29		1,143,790,225.78
小计	4,183,374,608.05	86,756,215.29		4,270,130,823.3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183,374,608.05	86,756,215.29		4,270,130,823.34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347,700,000.00	1,127,481,548.49	30,000,000.00		-13,691,322.71							1,143,790,225.78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300,814,319.62			34,226,287.54							335,040,607.16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762,559.59							217,737,440.41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200,000.00	182,410,893.67			-36,068,204.02					146,342,689.65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312,724,570.00								312,724,570.00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05,031,765.20			-9,086,846.64					95,944,918.56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合计	1,347,700,000.00	1,127,481,548.49	30,000,000.00		-13,691,322.71					1,143,790,225.78

(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8,524,549,070.69	7,477,412,369.08	8,201,674,019.50	7,421,982,320.11
建筑业	8,524,549,070.69	7,477,412,369.08	8,201,674,019.50	7,421,982,320.11
2.其他业务收入	90,106,689.47	87,175,241.12	91,152,750.32	67,916,520.25
南湖运营维护收入	2,447,208.41	6,039,292.23		
礼和路技术服务		27,063.87		736,276.21
东本三厂				
桥梁公司管廊二期项目技术服务		176,459.38		1,226,820.89
盾构分公司租赁		887,515.84	178,425.00	5,642,137.03
武汉绣球山污水泵站及进出水管工程			188,679.25	
设备租赁收入	26,873,592.74	27,380,647.34	26,521,068.95	7,879,162.12
房租收入	1,020,418.91	357,072.16	200,000.00	
应急项目		3,985,788.62		
运营服务	24,682,262.37	24,075,326.42	23,626,050.35	17,520,802.71
勘察设计业务	35,083,207.04	24,246,075.26	40,438,526.77	34,911,321.29
合计	8,614,655,760.16	7,564,587,610.20	8,292,826,769.82	7,489,898,840.36

(三)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91,322.71	-41,016,072.1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050,697.58	53,707,688.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189,968.56	5,920,311.99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69,549,343.43	18,611,928.57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朱纪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珩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何鸿鹏

主任会计师：何鸿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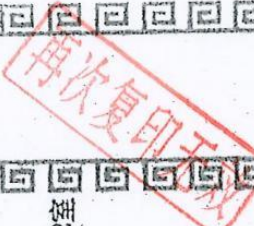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武汉市江岸区三阳路128号A座3202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2010324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04〕1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6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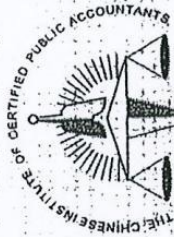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268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何鸿鹏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07-22

Date of birth: 1977-07-22

工作单位: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号: 420103497107223713

Identity card No: 4201034971072237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Registration



何鸿鹏 42000320486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8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06月23日





姓名: 李莉思
 Full name: 李莉思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9-14
 Date of birth: 1987-09-14
 工作单位: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武汉天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8709141627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8709141627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324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5 年 03 月 10 日

年 月 日
 /y /m /d

2025 年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502,822,659.62	2,328,996,379.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2,960,256.94	24,875,806.70
应收账款	八（三）	19,283,271,200.02	15,836,770,353.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764,261,869.62	687,863,593.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五）	5,932,487,635.85	7,126,712,48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231,307,724.54	25,352,788.22
合同资产	八（七）	27,400,172,067.68	28,386,829,371.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510,621,553.75	503,090,680.37
流动资产合计		56,657,904,968.02	54,920,491,458.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九）	2,484,396,922.88	2,396,981,575.78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658,846,963.55	1,508,529,742.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一）	9,178,053,045.00	9,965,673,04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153,486,152.82	159,187,871.46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06,392,205.29	113,999,348.83
在建工程	八（十四）	1,118,840,515.74	1,074,179,25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五）	13,687,836,882.32	14,037,537,008.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六）	4,701,571.21	7,799,08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七）	30,862,130.81	23,240,40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八）	15,808,377.93	19,401,22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9,224,767.55	29,306,528,556.52
资产总计		85,097,129,735.57	84,227,020,015.44

公司负责人：王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桂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九）	1,964,250,000.00	1,927,796,317.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	1,079,548,399.94	658,529,904.01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一）	42,513,379,684.76	41,283,465,888.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二十二）	880,529,205.55	751,306,764.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向同业存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三）	19,078,169.35	15,498,807.66
应交税费	八（二十四）	1,340,268,701.76	1,082,932,191.66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五）	1,194,736,362.01	2,082,547,723.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六）	3,340,750,580.00	3,151,206,894.48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七）	183,176,637.11	197,982,931.37
流动负债合计		52,515,717,740.48	51,151,267,422.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八）	12,469,967,673.16	12,825,676,011.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九）	108,106,599.89	112,219,960.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	3,803,863,499.97	3,803,863,4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81,937,773.02	16,741,759,471.34
负债合计		68,897,655,513.50	67,893,026,894.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三十一）	1,895,707,070.71	1,895,707,070.71
其他权益工具	八（三十二）		34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4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三十三）	11,023,700,565.12	11,009,458,165.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八（三十四）	246,002,667.45	212,922,436.22
盈余公积	八（三十五）	383,626,037.84	342,929,554.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六）	2,075,414,042.05	1,870,556,02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24,450,383.17	15,671,573,246.27
少数股东权益		575,023,838.90	662,419,87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99,474,222.07	16,333,993,12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097,129,735.57	84,227,020,015.4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514,935,605.21	18,752,503,137.18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七）	13,514,935,605.21	18,752,503,137.18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62,456,192.15	18,260,824,815.12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七）	11,737,696,007.47	16,996,480,567.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八）	30,715,214.70	17,652,811.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九）	299,082,666.62	258,215,941.01
研发费用	八（四十）	456,325,873.01	498,746,776.75
财务费用	八（四十一）	538,636,430.35	489,728,718.23
其中：利息费用		597,652,732.18	508,174,936.88
利息收入		67,770,394.21	30,048,145.93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二）	7,463,405.29	21,272,74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三）	6,239,994.83	9,797,376.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17,863,778.75	-19,392,591.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四）	-52,769,164.79	21,287,084.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八（四十五）	-129,2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六）	9,242,343.85	39,503,703.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526,792.24	583,539,232.68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七）	9,036,448.86	877,401.26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八）	15,725,286.86	8,674,764.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5,837,954.24	575,741,869.54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九）	132,210,523.79	149,653,411.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627,430.45	426,088,457.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627,430.45	426,088,457.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17,566.71	522,455,781.64
2. 少数股东损益		-119,990,136.26	-96,367,324.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3,627,430.45	426,088,457.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617,566.71	522,455,781.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990,136.26	-96,367,324.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王 伟 王 伟 印
 王 伟 印
 42010310248293
 42010310268550
 42010310268551
 王 伟 印
 42010310268551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30,465,657.84	10,134,208,144.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58,171.19	214,046,291.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242,274.80	5,817,390,36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0,466,103.83	16,165,644,803.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93,646,324.36	10,126,754,256.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625,091.82	574,654,53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606,316.63	357,015,19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3,802,960.95	6,274,765,40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3,680,693.76	17,333,189,40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785,410.07	-1,167,544,59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50,000.00	32,155,543.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13,804.70	1,411,409.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363,804.70	193,566,952.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235,370.45	498,026,591.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035,000.00	154,024,91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270,370.45	652,051,50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093,434.25	-458,484,55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80,000.00	39,454,63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40,975,410.30	6,810,524,871.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310,12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6,165,532.23	6,849,979,509.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36,676,546.05	4,939,180,804.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3,569,060.48	859,873,644.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5,892,207.27	43,14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137,813.80	5,799,097,594.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972,281.57	1,050,881,91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411,356.56	2,859,558,59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2,317,919.31	2,284,411,356.5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340,000,000.00	11,099,458,165.12		212,922,456.22	342,929,554.14		1,870,556,020.08	662,419,875.16	16,333,993,12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5,707,070.71	340,000,000.00	11,099,458,165.12		212,922,456.22	342,929,554.14		1,870,556,020.08	662,419,875.16	16,333,993,12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营业利润										
2. 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11,023,706,565.12		246,002,667.45	383,626,073.84		2,075,414,982.05	575,023,838.96	16,199,474,222.07

非货币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洪伟

王平

王桂

（附期间财务报表附注相关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1,895,707,070.71	10,991,922,244.62			154,180,514.31	265,8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其他	5											
二、本年期初余额	6	1,895,707,070.71	10,991,922,244.62			154,180,514.31	265,874,779.84	1,621,097,462.13		676,034,721.47	16,104,816,79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17,535,920.50			58,741,921.91	77,054,774.30	249,458,557.95		-13,614,846.31	229,176,32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							522,455,781.64		-96,367,324.03	426,088,45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7,535,920.50							25,044,300.00	-117,419,77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17,535,920.50							25,044,300.00	42,580,220.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77,054,774.30	-272,997,223.69		57,708,177.72	-138,234,271.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77,054,774.3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23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											
6. 其他	25											
（五）专项储备	26											
1. 本期提取	27											
2. 本期使用	28											
（六）其他	29											
四、本期末余额	30	1,895,707,070.71	11,009,458,165.12			212,922,436.22	342,929,554.14	1,870,556,020.08		662,419,875.16	46,333,993,121.4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洪伟



王品



(所附财务报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5,019,494.49	1,059,359,52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5,047.46	13,572,317.68
应收账款		9,601,605,942.99	7,706,008,774.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4,489,910.79	378,175,662.98
其他应收款		7,854,490,393.49	7,962,740,341.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917,378.13	11,711,429.75
合同资产		14,869,903,360.51	14,760,266,195.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838,362.25	127,616,133.64
流动资产合计		33,897,979,890.11	32,019,450,378.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61,165,315.96	1,905,506,113.2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一）	4,418,128,580.14	4,270,130,823.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53,143,045.00	9,938,343,04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606,444.36	34,907,833.19
在建工程		216,603.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798,426.69	21,881,334.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6,610.37	1,872,02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24,493.63	14,394,05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89,396.79	9,142,21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15,458,916.16	16,196,177,441.69
资产总计		49,513,438,806.27	48,215,627,820.15

公司负责人：

王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韩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桂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2,250,000.00	1,389,822,317.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1,264,901.53	288,737,108.27
应付账款		20,267,468,808.65	18,766,626,576.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5,653,664.56	298,369,679.18
应付职工薪酬		8,116,013.51	4,867,722.58
应交税费		593,807,510.59	459,987,342.51
其他应付款		6,635,209,425.42	6,712,163,901.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9,450,000.00	2,6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4,501,670.94	106,046,316.01
流动负债合计		32,857,721,995.20	30,626,620,964.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11,830,000.00	4,750,4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440,034.96	4,740,03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2,270,034.96	4,755,180,034.96
负债合计		36,879,992,030.16	35,381,800,999.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95,707,070.71	1,895,707,070.71
其他权益工具			34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19,530,114.73	9,019,530,114.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0,100,149.98	109,759,410.38
盈余公积		373,626,037.84	332,929,554.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4,483,402.85	1,135,900,67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3,446,776.11	12,833,826,82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513,438,806.27	48,215,627,826.15

公司负责人：

伟王印洪
4201031024829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平印品
42010310268850

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二）	6,597,333,878.67	8,614,655,760.16
减：营业成本	十三（二）	5,713,762,075.12	7,564,587,610.20
税金及附加		11,834,587.73	1,464,945.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8,826,483.22	134,698,341.56
研发费用		289,934,943.26	294,457,574.04
财务费用		116,863,774.57	105,897,877.25
其中：利息费用		169,211,140.85	118,479,302.10
利息收入		55,987,936.08	21,972,472.18
加：其他收益		97,314.46	75,66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三）	58,712,281.11	69,549,34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83,243.20	-13,691,322.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869,618.29	24,573,60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1.17	294,716.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056,603.22	608,042,739.34
加：营业外收入		458,664.15	304,497.17
减：营业外支出		6,148,460.97	2,477,047.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366,806.40	605,870,189.27
减：所得税费用		47,056,915.07	92,171,693.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309,891.33	513,698,495.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309,891.33	513,698,495.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309,891.33	513,698,495.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4,746,982.32	3,463,489,58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14,742.15	5,951.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213,346.00	13,315,815,02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7,675,070.47	16,779,310,55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87,747,550.38	3,956,926,316.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618,164.83	194,182,02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089,855.25	225,035,76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1,618,342.17	13,049,187,64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6,073,912.63	17,425,331,75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601,157.84	-646,021,19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85,260.17	95,969,881.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6.70	837,45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585,926.87	256,807,332.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6,980.32	1,298,34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175,000.00	150,447,53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451,980.32	151,745,88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133,946.55	105,061,44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42,230,000.00	4,016,482,317.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5,662,0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7,892,021.00	4,016,482,31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70,924,429.52	3,166,496,024.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795,308.75	398,031,809.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2,918,949.80	43,14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1,638,688.07	3,564,570,97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746,667.07	451,911,33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122,487.66	1,142,170,89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110,924.98	1,053,122,487.66

公司负责人：

王洪伟
4201031024829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平韩印品
42010310268850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桂佳
42010310268850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9,019,530,114.73			109,759,410.38	332,929,554.14	1,135,900,671.01	12,833,826,82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5,707,070.71	9,019,530,114.73			109,759,410.38	332,929,554.14	1,135,900,671.01	12,833,826,82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0,739.60	40,696,483.70	88,582,731.84	-200,380,044.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309,891.33	271,309,89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96,483.70	-182,727,159.49	-142,030,675.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96,483.70	-40,696,483.70	-158,063,061.04	
3. 其他							16,032,385.25	16,032,385.2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340,739.60			10,340,739.60	
2. 本期使用					133,906,679.39			133,906,679.39	
（六）其他					-123,565,939.79			-123,565,939.79	
四、本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9,019,530,114.73			120,100,149.98	373,626,037.84	1,224,483,402.85	13,563,446,776.1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director.

(所附财务报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9,019,530,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5,707,070.71	500,000,000.00			9,019,530,114.73			80,139,838.75	255,874,779.84	837,491,221.64	12,588,743,02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0						29,619,571.63	77,054,774.30	298,409,449.37	245,083,79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3,698,495.34	513,698,49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54,774.30	-215,289,045.97	-138,234,271.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054,774.30	-77,054,774.30	
3. 其他										-138,234,271.67	-138,234,271.6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619,571.63			29,619,571.63
1. 本期提取								105,320,098.87			105,320,098.87
2. 本期使用								-75,700,527.24			-75,700,527.24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95,707,070.71	340,000,000.00			9,019,530,114.73			109,759,410.38	332,929,554.14	1,135,900,671.01	12,833,826,820.9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洪伟

王平

王桂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高新三路光谷绿道公园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	31840.26	2023 年 9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西起关山大道，东至外环线段		
工程内容	包含土方工程、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电气等，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园路及铺装工程、建筑及配套设施、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含移栽)、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水电气接驳(含外电接入)、管线保护及迁改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市政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 P2 合同关键页 P3-P6 联合体协议 P7-P8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2023-35

致：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的高新三路光谷绿道公园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于 2023 年 09 月 05 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中标结果公示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为：31840.26 万元，中标工期：610 日历天，质量目标：设计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要求；施工质量要求：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项目负责人：肖斌 / 421124198312076015 / 专业：风景园林 / 证书等级：高级工程师。请接通知后，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 17:30 分前到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做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12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12 日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新三路光谷绿道公园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西起关山大道，东至外环线段，全长约
15.3 公里。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武新管政务〔2023〕117 号。

4. 资金来源：东湖高新区 2023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划。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包含土方工程、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
电气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范围：包括按经批复的工可及方案，开展初步设计，并取得
相关批复；按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批复要求开展施工图设计，并协助
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审查后的修改工作；配合完成其他与设计相关工作，
负责提供汇报材料（包括电子版文件）；配合工程建设后续服务。

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园路及铺装工程、建筑及
配套设施、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含移栽）、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
水电气接驳（含外电接入）、管线保护及迁改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9 月 25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10天，（其中设计：60天，施工：55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捌佰肆拾万贰仟陆佰元整（¥318,402,6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万元整（¥6,800,000元）；

（2）施工部分（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万元整（¥290,000,000元）；

（3）预备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万贰仟陆佰元整（¥21,602,6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为暂定价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标准据实结算，最终价款以结算审计价款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肖斌，身份证号42112419831207601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各执 肆 份。

发包人：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0908417506

地址：武汉市高新区光谷一路 222 号

电话：027-65395703

传真：027-65395720

承包人：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F409J29

地址：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一路 205 号有轨电车 T2 试验线

车场综合楼一楼 1-3

电话：18627727918

传真：027-84841296

承包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地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 6 号

电话：027-84787072

传真：027-84787072

承包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电话：021-55008800

传真：021-55008870



联合体协议

四、联合体协议书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高新三路光谷绿道公园工程总承包EPC项目（项目名称）第一标段（标段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园路及铺装工程、建筑及配套设施、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含移栽）、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水电气接驳费（含外电接入）、管线保护及迁改等（最终以招标文件内容为准）。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按经批复的工可及方案，开展初步设计，并取得相关批复；按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批复要求开展施工图设计，并协助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审查后的修改工作；配合完成其他与设计相关工作，负责提供汇报材料（包括电子版文件）；配合工程建设后续服务。武汉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工作及技术支持服务。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4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大军山公园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6881.6000	2025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武汉经开区军山新城东南部，围合于军江一路、左岸大道、汉南大道、经开大道以及龙湖北路之间		
工程内容	项目建设范围包括道路及停车场、节点空间及绿化提升、林荫道、山体覆绿和基础配套设施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市政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 P10-P11 合同关键页 P12-P22 联合体协议 P23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武汉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总承包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报建编号：4201jjkfy11y20250930003P

招标编号：202509301552026918

HBCZ-2504021202-253534

武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制

致：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的大军山公园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03 日 09:30 时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6881.60 万元（其中：工程费：6752.90 万元（既下浮率为 3.16%），设计费 128.70 万元（既下浮率为 22%）），施工质量标准：合格，通过国家有关部门及行业调试、验收，设计质量标准：合格，遵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设计规范、施工规范等进行设计和施工阶段服务。履约期限：365 日历天，项目经理：黄高平，身份证号：420105198311170034，专业类别（或资格等级）：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设计负责人：王双双，身份证号：430181199002185067，专业类别（或资格等级）：建筑/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施工负责人：袁继开，身份证号：420117198908188355，专业类别（或资格等级）：建筑/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天内到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7 日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香樟、栾树等行道树 1576 株。种植攀援植物对山体局部出现的裸露区域进行覆绿，面积约 21600 平方米。

(三) 基础配套设施工程

主要包括给排水工程、基础照明工程、广播监控系统和成品购置等。

6. 工程承包范围：为大军山公园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提供设计、采购、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保险服务等，实际合同范围以发包人委托或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为准。总承包商提供的服务应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设计部分：施工图设计、图纸审查并获取合格证书、设计技术交底、施工中设计技术服务等工作，及建设期间、质保期间设计配合服务等。所有设计内容必须符合行业规范、政府相关文件及政府批复的用地规划许可证所含设计条件的所有要求。

(2) 采购部分：按设计范围内所涉及的设备、材料等采购、运输、保管以及设备的检测、调试、办证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和相关人员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其他试验设备安装所需的总承包管理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按设计范围内所涉及的设备、材料等采购、运输、保管以及设备的检测、调试、办证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和相关人员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其他试验设备安装所需的总承包管理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 施工部分：本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范围内的从施工图设计开始，直至完工验收交付使用的所有工作，及建设许可报建报批手续。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及停车场、节点空间及绿化提升、林荫道、山体覆绿和基础配套设施、其他辅助工程（包含保险、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交通疏解费、文化专项费（含标识系统）、外水接入、外电接入、电力迁改、弱电迁改等专项工程）等。具体以经过图审机构审批的施工图纸、施工技术措施方案和对应的经跟审单位审定的预算为准。

2) 本工程的施工进场“三通一平”（临水临电场地平整、进出场道路等）、智慧工地管理、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周边管线箱涵保护工程、施工监测等。

3) 满足工程竣工验收需求，配合完成工程总承包范围内工程施工及所涉及的检测检验工作。

4) 审定的施工图设计、工程变更及发包人指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施工用水用电、桩基工程、各类专项工程、与现有雨水、污水以及强弱电的对接等，提供进场安装调试的相关通道、设备、工作面、水电、其他专业接口以及相应的预留预埋等相关工作，以及所有试验、检测等)；具体按照该项目实际要求执行，以上施工内容必须达到国家、湖北省、武汉市、行业相关标准要求及发包人使用需求，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完成以及其他，并对承包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4) 其他工程服务：工程总承包范围内从施工图设计开始直至完工验收交付使用的所有建设许可报建报批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规划、消防、园林、安监、环保、劳动卫生、建管、供水、排水、供电、通讯、竣工验收备案等手续办理及相关协调工作（所涉及到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由发包人承担）；承担建设工程设计责任险、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材料设备财产保险等保险；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整改工作，人员培训等有关服务；工程施工相关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总承包单位自行发包的专业分包单位管理、其他相关参建单位的配合管理、各类设备的保修、售后维护、竣工验收、项目移交、交档备案等管理工作内容；项目范围内所有设备、材料和相应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消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保管、管理及余材料和备品备件的移交工作；设备调试及其相关的协调工作；整理与本工程所有阶段有关的文件。以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专项工程部分：外水接入、外电接入、电力迁改、弱电迁改等。

(6) 其他：在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已明确或虽未明确但已隐含在内的工作内容都必须充分考虑（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否则漏考虑的项目费用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须针对发包人需求及项目特点，充分考虑可能涉及的所有内容进行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总体上以切合现场实际、满足使用和技术要求为原则，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黄高平；设计负责人：王双双；施工负责人：袁继开。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施工许可证或监理人下发的开工令的时间为准。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要求。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捌拾壹万陆仟元整（¥68,816,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壹拾陆万柒仟叁佰陆拾壹元玖角伍分（¥63,167,361.95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肆万捌仟陆佰叁拾捌元零伍分（¥ 5,648,638.05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暂定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柒仟元整（¥1,287,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肆仟壹佰伍拾元玖角肆分（¥ 1,214,150.94 元）；适用税率：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万贰仟捌佰肆拾玖元零陆分（¥72,849.06 元），如税率因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税金作相应调整；设计中标下浮率为22 %。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对应内容按设计中标下浮率计取的金额为设计费最高限价。

暂定设计费不作为进度款支付及结算依据。最终设计费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以竣工结算审计确认的已下浮建安工程费（不

含专项工程费)为基数,按设计中标下浮率计取,复杂程度系数1.0,专业调整系数1.1,附加调整系数1.0,设计工作量占项目设计总工作量比例为70%。最终设计费=总设计费用*70%*(1-设计中标下浮率),且最终设计费不得超过设计费最高限价。

(2) 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伍拾贰万玖仟元整(¥67,529,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玖拾伍万叁仟贰佰壹拾壹元零壹分(¥61,953,211.01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柒万伍仟柒佰捌拾捌元玖角玖分(¥5,575,788.99元);如税率因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税金作相应调整。工程中标下浮率为3.16%。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按工程中标下浮率计取的金额(不含不可抗力、发包人 or 政府有关部门提出超出初步设计范围增加的费用)为工程费最高限价。

暂定工程费不作为进度款支付及结算依据,以经鉴证人委托的跟踪审计单位审核的施工图预算(按工程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作为工程款的支付依据。最终工程费按照工程中标下浮率、本合同的约定予以审计结算,且不得超过工程费最高限价。

2. 工程费预算原则

承包人按合格的施工图纸、经评审确定的施工组织技术措施方案等,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一般计税方式编制施工图预算。

(1) 依据2013年颁发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配套的各专业计算规范。

(2) 定额标准执行:鄂建办〔2018〕27号文(含《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湖北省建设工程公共专业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湖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湖北省施工机具使用费定额》等);费用定额及计价依据执行鄂建办〔2018〕27号文《湖北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及鄂建办〔2019〕93号文《关于调整湖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武城建〔2023〕9号《市城建局关于调整

武汉市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和园林绿化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价规定的通知》等现行文件，湖北省建筑业营改增执行湖北省现行相关政策，如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文件执行；如湖北省无相关约定的计价，则参考国家或行业计价规范及文件。

(3)工程材料基期价格按照开标日期前 28 日武汉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当期《武汉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计取，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由承包人和发包人、鉴证人共同咨询协商后确定。

(4)人工费按照《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的通知》厅头〔2021〕2263 号文件执行。

(5)土石方运距及渣土处置：本项目现场土石方、建筑垃圾等需及时清运，不得现场随意堆弃。项目回填料土优先考虑利用挖方土，承包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回填料土堆放场地及土方转运安排，满足设计及施工方案要求，未优先利用挖方土所产生的土方费用及运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弃方及利用挖方土以外的土方运距据实结算，不计回填料土堆放场地、土方消纳费、建筑垃圾处置费、土资源费。

(6)由鉴证人委托的跟踪审计确定各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及施工图预算价，并按工程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建安工程费；对于上述清单或定额缺项的子目，参照类似子目确定；类似子目没有的，由发包人、承包人、鉴证人、跟踪审计协商后确定。

(7)若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高于投资批复对应承包范围的概算金额，承包人应采取措施降低造价，否则发包人不承担超过部分价款，且有权按合同价款的 3%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

3.工程费结算原则：

(1)按照与工程费预算相同的原则计算建安工程费，按照工程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作为结算金额；本工程的机械费不调差。

(2)人工费调差：本项目人工费（含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中的人工单价）在办理结算时调整，施工过程中不作调整；人工费根据湖北省武汉市政策作相应调整。对于法律、法规、规章或有关政策出台导致人工费调整、税金、规费发

生变化的,相关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根据上述变化发布的政策性调整,按有关规定执行。

(3) 材料费调差:合同履行期间,因施工期间信息价涨或跌且涨或跌幅度比基期信息价超过 5% (不包含 5%) 时,就材料价格涨或跌超过 5% 部分进行调整。对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导致材料价格上涨则材料价不予调整,材料价格下跌则材料价予以调减。

本项目结算时涉及调差的材料为:仅限于钢材、水泥、砂石料、沥青混凝土、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柴油、汽油,其他材料不调。

a. “材料基期价格”以开标日期前 28 日武汉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为准确定;“材料当期价格”以武汉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中对应施工月份的材料价格为准确定;

b. 材料价格根据每月数据按季度汇总,调整时间为监理签署的开工令至施工结束,在施工期内按当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信息价时段进行材料价格调差。

c. 每期调差的材料数量仅计算该调差期内已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净用量和定额损耗量。调差的材料数量应严格依据预算审核报告的清单工程量为准。

(4) 在施工图预算审定后,工程变更引起经审核的施工图预算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按照预算原则执行调整;因项目变更导致合同清单的调减,相关量价应在进度计量中对应核减;因项目变更导致合同清单的调增,相关量价不在进度计量中对应核增,除非取得了变更增补投资计划并签订了补充合同。

(5) 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外工作内容的量价最终以结算审计为准。政策性文件调整按相关规定执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黄高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三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三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 三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合同章后 成立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捌 份，鉴证人执 伍 份。

发包人：武汉军山新城基础投资建设有限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公章）



（联合体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黄小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4414384033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 324

号华科育新大健康科技园 A88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黄小霞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7-6566292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账号：73810101826002516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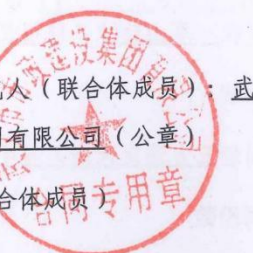
鉴证人：武汉军山新城科技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武汉市市政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联合体成员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14281190

地址: _____

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6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30056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朱红西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27-84787072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竹叶山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7381910182600075959

联合体协议

四、联合体协议书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大军山公园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1（标段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和监控及广播部分的施工；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除监控及广播以外部分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备案、保修等相关事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朱红西（签字）

.....

2025 年 10 月 17 日

- 备注：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武汉市黄陂区后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一环湖绿道示范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33691.88	2022年9月1日
建设单位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		
工程内容	该项目范围为以后湖南部为主，实施佳海至卓尔体育公园的绿道、景观、建筑、停车场等相关工程，总面积 53.6 公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市政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中标通知书 P25 合同关键页 P26-P30 联合体协议 P31-P32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2022-46

致：联合体（主体）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非主体）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武汉市黄陂区后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一环湖绿道示范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结构层次/，建设规模（市政工程）该项目范围为：以后湖南部为主，实施佳海至卓尔体育公园的绿道、景观、建筑、停车场等相关工程，总面积53.6公顷，建筑面积：/，于2022年8月8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招投标管理机构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为一、建安施工工程费按武汉市黄陂区财政评审中心审定的控制价的96.80%；二、设计费按2002年国家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文）的67.00%，中标工期365日日历天，工程质量等级目标合格，项目经理李扬。请接通知后，于2022年8月12日17时前到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地点）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康大伟

日期：2022年8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8月12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武汉市黄陂区后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环湖绿道示范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接受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以下简称“承包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牵头人）对项目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及备忘录)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工程建设标准；
- (5) 发包人要求；
- (6) 图纸；
- (7) 工程量清单；
- (8) 投标文件；
- (9) 招标文件；
- (1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合同履行中，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构成部分。中标后，发包人与承包人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的变更不得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3.项目概况：该项目范围为以后湖南部为主，实施佳海至卓尔体育公园的绿道、景观、建筑、停车场等相关工程，总面积 53.6 公顷。具体实施内容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4.承包范围及内容:

设计范围: 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 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施工图设计的相关标准, 以保质保量有效推进的实施方式完成本工程的设计任务。

施工范围: 该项目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工作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

5.合同价:

本工程项目总投资 49410.77 万元, 包含设计费及建安工程费等总承包工程范围内的所有费用。由于初步设计尚未批复, 暂以可研投资估算中直接工程费 33691.88 万元作为设计费以及建安工程费暂定价的取费基数。

设计费用应以概算批复中的建安工程费和 2002 年国家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计价格 (2002) 10 号文) 为基数, 总价乘以中标设计费率 67%。其中专业调整系数取 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 附加调整系数全部取 1.0。设计费用暂定价合计为 663.54 万元 (大写陆佰陆拾叁万伍仟肆佰元), 其中基本工程设计费为 603.22 万元,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 60.32 万元 (基本工程设计费 = $\frac{(33691.88 - 20000)}{(40000 - 20000)} \times (1054 - 566.8) + 566.8$] $\times 67\% = 603.22$ 万元,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 $603.22 \times 10\% = 60.32$ 万元)。最终价格不高于发改局的初设概算审批金额, 若高于, 则最终合同价以概算审批金额为准。

建安工程费暂定价为可研批复投资估算中的工程费 33691.88 万元乘以 96.8%。暂定金额为: 32613.73 万元 (大写叁亿贰仟陆佰壹拾叁万柒仟叁佰元) (建安工程费 = $33691.88 \times 96.8\% = 32613.73$ 万元)。最终工程费合同价为武汉市黄陂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控制价乘以中标工程费率 96.8%, 且不超过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的建安工程费。

承包人应按合同要求提供施工图纸, 并按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向发包人报审施工图预算书。

6.项目总负责人：李扬；设计负责人：郭永锋；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李扬。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从招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设计、施工、工程结算、竣工验收等），代表联合体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并签署相关文件（不含合同文件），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且各方承担的上限不超过各方在本合同中应收的费用。

7.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深度。设计单位必须依法进行建设工程设计，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对建设工程设计质量负责。

(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8.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及缺陷修复。

9.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工期：16个月，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10月8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2月7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1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13.本协议书一式贰拾肆份，合同各方各执陆份。其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各执贰份。副本壹拾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各执肆份。

14.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

(盖章页)

发包人：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住 所：黄陂区前川街黄陂大道 33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肖典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黄陂支行
账号：2102 0058 5710 017

承包人：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人) (盖单位章)
住 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肖典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账号：7381 0101 8260 0321 094

承包人：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员方) (盖单位章)
住 所：武汉市黄陂区西寺大道 178 号 三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肖典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账号：738101018210076318

承包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方) (盖单位章)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十二区 42 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文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账号：11001098600056000169

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1 日

联合体协议书

(六)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典鳌
法定住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春晓路1号

成员二名称： 武汉市政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孟新
法定住所： 武汉市黄陂区西寺大道178号三楼

成员三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文
法定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政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共同参加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武汉市黄陂区后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一环湖绿道示范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标段/包（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政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武汉市政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同负责施工工作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按照本条上述分

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任务工作量的 10%，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任务工作量的 90%，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任务工作量的 100%。

-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8. 本协议书一式伍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持一份。

牵头人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肖典懿（签字）

成员二名称：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签字）

成员三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签字）
.....
2022 年 7 月 15 日

备注：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
3. 电子投标文件的联合体协议书不采用电子签章；需在完成填写之后，按照要求进行盖章、签字，然后上传该协议书的电子扫描件。

3 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金涛	性 别	男	年 龄	44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4198210210811	手机号 码	15071340264
参加工作时间	2009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鄂 242141539558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17年	社保证明 P7、学历证 P2 建造师资格证 P4	
	专业职称情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P5	

项目经理：王振华

身份证



学历证



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5月02日

— 2026年08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金涛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 鄂242141539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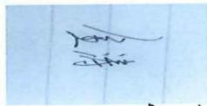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8-25至2026-08-24)



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个人签名: 金涛

签名日期: 2026.5.3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0年09月22日

职称证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金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10-21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04198210210811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建筑/市政工程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3〕336号

批准时间：2023-12-07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6-03-05



【有效期至 2026-09-01,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3/11/13 09:45

安管人员考核管理系统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17）0018322

姓 名：金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10月21日

企业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0月30日

有效 期：2023年10月19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35409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94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5			
2026年05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金涛	420104198210210811	10052657953	201309	202605	实缴到账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616 2129 505L 8A4J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16日

第1页/共1页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	/	/
建设单位	/		
建设地址	/		
工程内容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市政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或否)	/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	/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4 其他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负责人	金涛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二级	鄂 24214153 9558	市政公用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2	技术负责人	肖斌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A3102015 200015	风景园林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3	质量负责人	刘奇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222109 00007000 003	市政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4	安全负责人	熊玲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2022) 0007831	/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5	质量员	吴中杰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222109 00007000 047	市政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6	质量员	刘儒风	工程师	岗位证	/	04222109 00007000 001	市政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7	安全员	陈亮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2019) 0001335	/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8	安全员	汪达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2024) 0071166	/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9	施工员	陈迪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217104 94217001 424	市政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10	施工员	李翔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222104 00007000 001	市政工程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11	资料员	刘鹏	工程师	岗位证	/	04217114 94217004 809	/	近6个月社保证明	是

项目经理：金涛



使用有效期：2024年05月02日
—2026年08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金涛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鄂242141539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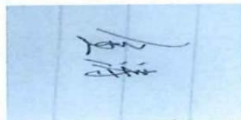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8-25至2026-08-24)



使用湖北住建综合服务平台
微信小程序扫一扫



个人签名：金涛

签名日期：2026.5.3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0年09月2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鄂建安B(2017)0018322

姓名: 金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10月21日

企业名称: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10月30日

有效期: 2023年10月19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金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10-21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04198210210811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建筑/市政工程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3〕336号
批准时间：2023-12-07



扫描二维码查证书
打印时间：2026-03-05



【有效期至 2026-09-01,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姓名 金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0月21日
住址 武汉市硚口区太平洋路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4198210210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硚口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20-2037.03.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金涛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67200905000325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技术负责人：肖斌



姓名：肖斌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21124198312076015
ID No. _____
管理号：A3102015200015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16年2月19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风景园林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2015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武职任[2015]624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湖北省城市建设专业
(武汉)高评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斌 性别 男， 一九八三 年十二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 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4977201005008104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质量负责人：刘奇

证书编码：0422210900007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奇

身份证号： 411381198406076717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培
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7月 1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刘奇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11381198406076717
ID No.

管理号: A3102021200031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31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道路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21年12月22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 武聘任[2021]489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
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
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00028743**



安全负责人：熊玲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2）0007831

姓名：熊玲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6年10月4日

企业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8月29日

有效期：2025年6月20日 至 2028年8月29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姓名: 熊 玲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6年10月04日
专业名称: 建筑预决算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9年11月18日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09〕668号



武证高字 31020090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1.04-2029.11.04

姓名 熊玲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10月4日

住址 武汉市洪山区长春观6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7610040523



学生熊玲 性别女，一九七六年
十月 日生，于一九七五年九月
至 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院)
建筑工程专业

脱产学习，修完四年制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九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990377

批准文号: 教育部(84)教成字 004号

No. 00594831

市字办证



质量员：吴中杰

证书编号：042221090000700004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吴中杰

身份证号：42010419840909431X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培
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吴中杰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0419840909431X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9200015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0年5月1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公路道路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9年11月17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9]597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湖北省城市建设专业
(武汉)高评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硌口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5.10-2038.05.10

姓名 吴中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9月9日
住址 武汉市硌口区荣华东村17号4楼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419840909431X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中杰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九月九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武汉科技大学中南分校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3101200705034954 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质量员：刘儒风

证书编码：04222109000070000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儒风

身份证号：420104199101134316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7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刘儒风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04199101134316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8300039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6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8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8]70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武汉市城市建设中评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姓名 刘儒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月13日

住址 武汉市汉阳区太子湖路
108号翡翠玖玺8010栋23
楼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4199101134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5.08-2044.05.0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儒风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一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武汉科技大学城市学院

校（院）长：

陈建勋

证书编号：132351201305770263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安全员：陈亮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19）0001335

姓名：陈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9月30日

企业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5月14日

有效期：2025年4月17日 至 2028年6月30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4月17日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10003464



姓名: 陈 亮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06197909304019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8300094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6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8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8]70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武汉市城市建设中评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姓名 陈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9月30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586-63-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6197909304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9.17-2030.09.1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陈亮
身份证号: 420106197909304019
证书编号: 65429001112910915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年06月30日

理工学院
2013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bea.edu.cn/query_sktbz.asp

No.01- 1202469462

1306

安全员：汪达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4）0071166

姓名：汪达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6月17日

企业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2月27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7年12月27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7日



姓名 汪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年6月17日
住址 武汉市武昌区张家湾
60-2-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61994061744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武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7.09-2040.07.0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达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六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保险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341201605462346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施工员：陈迪

证书编码：04217104942170014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迪

身份证号：420103198203243731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Full Name

陈迪

身份证号: 420103198203243731

ID No.

管理号: A3102015200011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16年2月19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15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5]624号

Approval No.

湖北省城市建设专业

评审组织: (武汉)高评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姓名 陈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3月24日
住址 武汉市江汉区妙墩路48-2号2楼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31982032437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11-2035.11.11



北京交通大学
网络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迪,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生, 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公路工程与管理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Signature]

校名: [Red Seal]

中国·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制
编号: 100047200605008689

二〇〇六年七月六日



施工员：李翔

证书编码：04222104000070000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翔

身份证号：410503198604200011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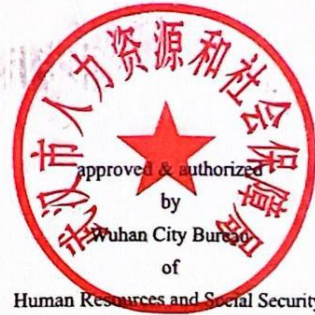
培训机构：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培
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7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00021651



姓名：李翔
Full Name

身份证号：410503198604200011
ID No.

管理号：A3102020200016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21年4月25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公路道路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20年12月19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0]495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湖北省城市建设专业
(武汉)高评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姓名 李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4月20日
住址 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366号11栋2单元19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410503198604200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12-2036.09.1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翔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四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工业学院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1993）19号
证书编号： 104965201005000146

校（院）长： 曾其林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资料员：刘鹏

证书编码：04217114942170048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鹏

身份证号：421121198508152455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00029149



姓名: 刘 鹏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1121198508152455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8300042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6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8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8]70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武汉市城市建设中评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姓名 刘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8月15日
住址 湖北省团风县上巴河镇车站路9-2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11985081524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团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14-2036.10.1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鹏 性别男 ,一九八五年八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轻工大学 校(院)长: 刘民钢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1993)19号
证书编号: 104965201405000028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注册造价工程师：卢婷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27日
- 2026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卢婷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4年09月05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11234200014224
有效期：2023年07月10日-2027年07月09日
聘用单位：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卢婷

个人签名：卢婷

签名日期：2026.3.27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6日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卢婷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4-09-05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9004199409050760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3〕55号
批准时间：2023-01-12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6-03-27



【有效期至 2026-09-23,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劳资专管员：姚昀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姚昀

身份证号：420113199010200038

名称：劳资专管员

等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600605554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6年06月11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姓名 姚 昀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正街
222-3-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31990102000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汉南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30-2045.04.30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姚昀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一月在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武汉理工大学 校长：

证书编号：104971201702010003 二〇一七年一月六日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姚昀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10-20
证件类别：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13199010200038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路桥/道路工程
职称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武汉市城市建设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武职任〔2023〕337号
批准时间：2023-12-07



扫描二维码查验证书
打印时间：2026-06-11



【有效期至 2026-12-08,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材料员：陈秋芸

证书编码：042171119421700277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秋芸

身份证号：420103199010303245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秋芸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30 日
住址 武汉市江岸区安居西路
173号116栋1单元1楼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31990103032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9.26-2037.09.26



姓名: 陈秋芸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03199010303245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8300040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6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预决算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8年11月29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8]70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标准员：卢吉

证书编码：04218115942180020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卢吉

身份证号：420116198903065632

岗位名称：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卢吉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20116198903065632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02018300005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29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8年11月06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8〕386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考核认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姓名 卢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3月6日
住址 武汉市黄陂区武湖农场毛店队排楼湾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61989030656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黄陂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18-2036.02.18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卢吉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三月六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 材料学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4971201502060191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35409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94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5			
2026年05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金涛	420104198210210811	1005265795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2	肖斌	421124198312076015	1004708686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3	刘奇	411381198406076717	100501843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4	熊玲	420111197610040523	1004999868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5	吴中杰	42010419840909431X	10047566490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6	刘儒风	420104199101134316	1005059550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7	陈亮	420106197909304019	1004905050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8	汪达	420106199406174418	10052889226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9	陈迪	420103198203243731	10045278958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0	李翔	410503198604200011	10044350409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1	刘鹏	421121198508152455	100443555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2	卢婷	429004199409050760	100537288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3	姚昀	420113199010200038	100511620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4	陈秋芸	420103199010303245	10045755964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5	卢吉	420116198903065632	1005078761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6						
17						
18						
19						
20						

备注:

- 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615 1014 02QD ZIK8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15日

第1页/共1页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35409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694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5			
2026年05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金涛	420104198210210811	1005265795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2	肖斌	421124198312076015	1004708686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3	刘奇	411381198406076717	100501843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4	熊玲	420111197610040523	1004999868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5	吴中杰	42010419840909431X	10047566490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6	刘儒风	420104199101134316	1005059550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7	陈亮	420106197909304019	1004905050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8	汪达	420106199406174418	10052889226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9	陈迪	420103198203243731	10045278958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0	李翔	410503198604200011	10044350409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1	刘鹏	421121198508152455	100443555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2	卢婷	429004199409050760	100537288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3	姚昀	420113199010200038	100511620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4	陈秋芸	420103199010303245	10045755964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5	卢吉	420116198903065632	1005078761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615 1028 46GL Z8KX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15日

第1页/共1页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535409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694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605			
2026年05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金涛	420104198210210811	1005265795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2	肖斌	421124198312076015	1004708686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3	刘奇	411381198406076717	100501843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4	熊玲	420111197610040523	1004999868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5	吴中杰	42010419840909431X	10047566490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6	刘儒风	420104199101134316	1005059550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7	陈亮	420106197909304019	10049050503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8	汪达	420106199406174418	10052889226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9	陈迪	420103198203243731	10045278958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0	李翔	410503198604200011	10044350409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1	刘鹏	421121198508152455	10044355501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2	卢婷	429004199409050760	100537288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3	姚昀	420113199010200038	10051162007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4	陈秋芸	420103199010303245	10045755964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5	卢吉	420116198903065632	10050787612	202512	202605	实缴到账
16						
17						
18						
19						
2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615 1021 1481 G4FW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15日